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Hebei Hotern Technology Co., Ltd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68 号软件孵化大厦 A 区 401)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New Times Securities Co., Ltd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二〇一六年七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金建持有公司 70.15% 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二、内部治理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相对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治理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法人治理结构仍需规范，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也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扩大、业务范围扩展、人员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河北省是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销售市场，2015 年、2014 年前述地区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4.78%、81.79%。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区域集中风险，如果上述地区市场的竞争环境或客户需求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或者公司在其他区域的业务拓展不力，公司生产经营有

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技术密集型，市场需求变化导致的技术更新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尤其是近年来业务增长较快的应用软件开发，存在较快的技术变化与演进。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更新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新产品的开发、新技术能否满足客户需求等方面。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科技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创新起到关键作用。公司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的难度较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较为成熟的研发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带来人才短缺的经营风险。

六、资质认证风险

从事智能建筑业务的企业一般需具备住建部、工信部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从业资质，如承包、专业设计、施工资质等。目前，越来越多的招标方对参与竞标企业拥有的资质等级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工程总承包方式，仅具有专业资质难以在智慧城市项目中实施整体设计与施工，因而难以获得更高的利润水平。虽然公司已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叁级）、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壹级）等一系列资质，若公司届时没有能力维持或提升甚至失去相关业务资质，将对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七、子公司业务开拓风险

子公司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业务开拓需要一个相对漫长的积累过程，预计从公司

开展业务到盈利需要至少一年的时间。在这期间，势必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子公司目前已投入固定资产 5,755,310.00 元，如业务开拓不成功，将会给公司带来巨大的投资损失。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
二、内部治理风险	2
三、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2
四、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3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3
六、资质认证风险	3
七、子公司业务开拓风险	3
释义.....	10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3
一、公司概况	13
二、股票挂牌情况	13
三、公司股东情况	16
（一）股权结构图	16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6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19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9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0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1
（一）董事基本情况	31
（二）监事基本情况	32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33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34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6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7
（一）主办券商	37
（二）律师事务所	38
（三）会计师事务所	38
（四）资产评估机构	38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9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39
第二节公司业务.....	40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40
(一) 公司的主营业务	40
(二)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40
(三) 申请人主营业务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50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业务流程	50
(一) 公司组织结构	50
(二) 公司的业务流程	53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一) 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与资源	63
(二) 业务许可资格与业务资质	70
(三) 主要无形资产	73
(四)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75
(五) 公司租赁的经营性房屋情况	76
(六) 员工情况	76
四、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产品质量	79
(一) 环境保护	79
(二) 安全生产	79
(三) 产品质量标准	80
五、公司业务情况	81
(一) 公司收入情况	81
(二) 公司成本构成情况	82
(三)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82
(四) 公司采购情况	83
(五)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84
六、商业模式	87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与市场	89
(一) 公司所处的行业与细分市场	89
(三) 行业主管部门与管理体制	92
(四) 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	93
(五) 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94
(六)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97
(七)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00
(八) 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01
八、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104
第三节公司治理	107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7
(一) “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07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110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112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2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2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112
(一) 业务分开情况.....	113
(二) 资产分开情况.....	113
(三) 人员分开情况.....	113
(四) 财务分开情况.....	114
(五) 机构分开情况.....	114
五、同业竞争情况	114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14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16
(三) 公司与持有公司 5%股份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116
(四)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17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118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118
(二) 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118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18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20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12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120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120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及领薪情况.....	123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124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124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事项.....	124
(八) 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4
第四节公司财务	126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6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6
(二) 合并利润表.....	12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129

（四）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1
（五）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134
（六）母公司利润表	136
（七）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36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8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42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142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2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42
（二）会计期间	142
（三）营业周期	143
（四）记账本位币	143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43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47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50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50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50
（十）金融工具	151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55
（十二）存货	156
（十三）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157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57
（十五）固定资产	162
（十六）在建工程	163
（十七）借款费用	163
（十八）无形资产	164
（十九）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66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167
（二十一）职工薪酬	167
（二十二）收入	169
（二十三）政府补助	171
（二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
（二十五）租赁	174
（二十六）关联方	175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76
（二十八）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76
五、税项	176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及周转率分析	177
七、报告期主要债务及偿债能力分析	187

八、股东权益情况	193
九、盈利能力分析	193
十、现金流量分析	202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205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08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9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209
十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10
十六、风险因素	211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211
（二）内部治理风险	212
（三）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212
（四）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212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13
（六）资质认证风险	213
（七）子公司业务开拓风险	213
第五节有关声明	214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14
二、主办券商声明	215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1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17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218
第六节附件	21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21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219
三、法律意见书	219
四、公司章程	21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21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219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股份公司、挂牌公司、申请人	指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昊天有限	指	即申请人的前身，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昊天诚泰	指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保定百米商务、子公司	指	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指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实际控制人	指	吴金建
公司法	指	根据 2012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修订，2014 年 3 月 1 日生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办券商出具的《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实施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住建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主办券商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冀华律师事务所
评估机构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法律意见书》	指	《关于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的法律意见书》
《审计报告》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69000057 号《审计报告》
石家庄市工商局	指	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	指	申报期末，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专业词汇		
系统维保	指	计算机信息系统维护与维修
SOA 架构	指	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是一个组件模型，它将应用程序的不同功能单元（称为服务）通过这些服务之间定义良好的接口和契约联系起来。
XMLWeb 服务	指	XMLWeb 服务是提供特定功能元素（如应用程序逻辑）的可编程实体，任何数量的、可能是完全不同的系统都可以用常见的 Internet 标准（如 XML 和 HTTP）进行访问。
JavaEE	指	是一个为大企业主机级的计算类型而设计的 Java 平台。
SaaS	指	是一种通过 Internet 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订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订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PaaS	指	是平台即服务
IaaS	指	基础设施即服务
信息技术	指	是主要用于管理和处理信息所采用的各种技术的总称。它主要是应用计算机科学和通信技术来设计、开发、安装和实施信息系统及应用软件。它也常被称为信息和通信技术。主要包括传感技术、计算机技术和通信技术。
智慧城市	指	运用信息和通信技术手段感测、分析、整合城市运行核心系统的各项关键信息，从而对包括民生、环保、公共安全、城市服务、工商业活动在内的各种需求做出智能响应的城市生态体系。
建筑智能化	指	以建筑物为平台，兼备信息设施系统、信息化应用系统、建筑设备管理系统、公共安全系统等，集结构、系统、服务、管理及其优化组合为一体，向人

		们提供安全、高效、便捷、节能、环保、健康的建筑环境系统集成服务。
物联网	指	利用局部网络或互联网等通信技术把传感器、控制器、机器、人员和物等通过新的方式联在一起，形成人与物、物与物相联，实现信息化、远程管理控制和智能化的网络。
系统维保	指	对大型组织已经建立好的信息系统的维护、升级、维修等全方位的服务。
系统集成	指	指基于业务需求方需求进行的信息系统需求分析和系统设计，并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技术和软件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的、统一和协调的系统之中，以及为信息系统的正常运行提供支持服务。
服务器	指	是提供计算服务的设备，由于服务器需要响应服务请求，并进行处理，因此一般来说服务器应具备承担服务并且保障服务的能力，因此在处理能力、稳定性、可靠性、安全性、可扩展性、可管理性等方面要求较高。
应用系统	指	计算机应用系统，一般由计算机硬件系统、系统软件、应用软件组成。
云计算	指	是基于互联网的相关服务的增加、使用和交付模式，通常涉及通过互联网来提供动态易扩展且经常是虚拟化的资源。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关于股东持股数量按照工商档案中所记载的数据引用外，引用数字均统一保留两位小数，合计数与各单项加总不符均由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金建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03年11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5年12月31日

注册资本：1,497万元

公司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新石北路368号软件孵化大厦A区401

邮政编码：050091

董事会秘书：张茜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门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大类“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行业属于门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大类“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项下之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属于“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业务主要涉及“6520信息系统集成服务”、“6510软件开发”两类；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属于“1710软件与服务”，公司业务主要涉及“171011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171012应用软件”两类。

主要业务：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软件开发业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1017575004104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代码、股票简称、股票种类、每股面值、股票总量、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昊天诚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元/股

股票总量：14,970,000股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

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2、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自愿锁定的承诺

根据《公司法》、《业务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对所持股份作出的自愿锁定承诺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吴金建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在挂牌前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董事、股东监事、股东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股份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承诺：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股份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成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的股份不具备公开转让的条件。符合转让条件的股份将于股份公司设立满一年之日起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股份公开转让。

（三）挂牌以后的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拟采用协议转让方式转让股票，相关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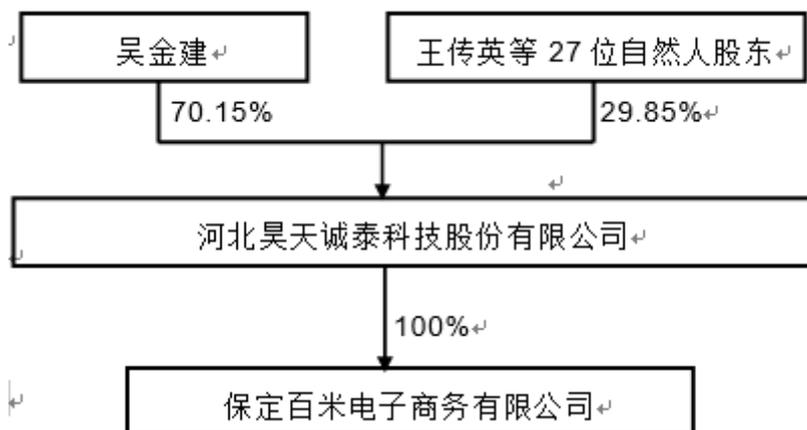
2016年1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2016年2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股东大会第二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通过《关于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三、公司股东情况

(一) 股权结构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吴金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0,500,000.00	70.15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2	王传英	前十大股东	800,000.00	5.34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2	刘玉儒	前十大股东	500,000.00	3.34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2	李香玉	前十大股东	500,000.00	3.34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5	张海川	前十大股东	300,000.00	2.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6	卢永德	前十大股东	200,000.00	1.34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7	刘翔	前十大股东	200,000.00	1.34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8	李淑玲	前十大股东	180,000.00	1.2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9	安业辉	前十大股东	150,0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9	张彦廷	前十大股东	150,0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9	安承学	前十大股东	150,000.00	1.00	境内自然人	不存在
合计			13,630,000.00	91.05		

1、吴金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2 年 10 月，大专学历，2000 年 7 月毕业于石家庄装甲兵学院经济管理专业。1996 年 7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上海融星网络系统技术有限公司职员；1998 年 12 月至 1999 年 7 月任河北融星监控有限公司职员；1999 年 8 月至 2003 年 11 月任河北安宁正龙网络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1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1050 万股。

2、王传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8 年 1 月，大专学历，2003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工商管理专业。1990 年 3 月至 1994 年 12 月在石家庄 51014 部队服役；1995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河北省发改委科员；2010 年 1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石家庄福元运通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 年 12 月至今任石家庄金匙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80 万股。

3、刘玉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9 年 12 月，本科学历，2002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医科大学药学专业。1991 年 9 月至 1993 年 7 月在任蔚业商业局、乡镇工作办事员；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8 月任张家口市供销合作总社科员；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6 月任张家口长城集团总公司经理；1999 年 6 月至 2004 年 12 月任河北神兴医药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至今任河北天颐医药药材有限公司董事长。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50 万股。

4、李香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5 年 10 月，大专学历，2005 年 12 月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人力资源管理专业。2000 年 9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河北中税网大成税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主任。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 50 万股。

5、张海川，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9 年 7 月，大学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水利水电工程专业。

2012年12月至2014年12月在中国人民解放军66463部队服役；2015年3月份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客户服务部经理；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30万股。

6、卢永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2月，大专学历，1990年7月毕业于保定工艺美术学院建筑设计专业。1990年8月至1999年10月在石家庄空军5721厂装饰公司任设计员；1999年11月至2003年10月在石家庄科技大厦展览部任美工；2003年11月至2015年12月今任公司市场经理。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20万股。

7、刘翔，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0年12月18日，大专学历。2012年7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会计电算化专业。1993年3月至2006年1月任石家庄东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会计；2006年3月至今任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20万股。

8、李淑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8年12月，2007年1月毕业于河北大学会计学专业。2000年10月至2008年2月任石家庄兰天大成科技有限公司出纳；2008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出纳；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其持有公司股份18万股。

9、安业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7年12月，大专学历，1998年7月毕业于河北机电学院机电专业。1998年8月至2004年10月任石家庄第四印染厂技术员；2004年11月至2015年3月任河北东岳画廊人事专员；2015年4月至今任河北肇航商贸有限公司文员。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15万股。

10、张彦廷，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12月，本科学历，1991年7月毕业于北京中医学院中药专业。1991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华北制药厂技术员；2005年1月至今任河北天颐医药公司质量负责人。其持有股份公司股份15万股。

11、安承学，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1 年 4 月，大专学历，1992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农业大学机械工程专业。1992 年 8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石家庄市汽车制造厂技术员；2000 年 8 月至今任石家庄双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其持有公司股份 15 万股。

公司全体股东均为自然人，均为中国国籍，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and 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没有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具备担任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

（三）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股东之间无其他通过投资、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的一致行动关系，亦无任何直系或三代内旁系血亲、姻亲关系。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吴金建，持有公司 70.15% 股份。

吴金建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理由和依据

吴金建持有公司 70.15% 股份，且自 2005 年 5 月起，吴金建一直为公司控股股东，且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直接控制公司的生产经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公司经营活动能够产生控制性影响。因此据《公司法》等法规，吴金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公司实际控

制人在最近 24 个月内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一直为吴金建。

主办券商认为，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有限公司成立

公司前身为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取得（2003）冀工商名称予核字第 73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 8 月 22 日，吴金建、王煦昀和回宏峰三名自然人股东签订了《投资协议书》。同日，有限公司（筹）股东召开首次股东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章程；选举吴金建为执行董事，选举王煦昀为监事。《投资协议书》与《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注册资本 300 万元，其中吴金建出资 1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王煦昀出资 105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回宏峰出资 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

2003 年 9 月 5 日，河北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冀中信设验字（2003）第 2014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3 年 9 月 5 日止，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佰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3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130100200593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吴金建	105.00	105.00	35.00	货币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王煦昀	105.00	105.00	35.00	货币
回宏峰	90.00	9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2) 有限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2005年4月)

2005年3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王煦昀、回宏峰参加会议,一致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安装调试;弱电工程施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及维修。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2005年4月4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2005年5月)

2005年4月30日,王煦昀与吴金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王煦昀将其持有的公司35%的股份以1,050,000元(大写:壹佰零伍万元整)的价格转让给吴金建。

2005年4月30日,回宏峰与吴金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回宏峰将其持有的公司30%的股权三分之一以300,000.00元(大写:叁拾万元整)的价格转让给吴金建。

2005年4月30日,回宏峰与李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回宏峰将其持有的公司30%的股权的三分之二以600,000.00元(大写:陆拾万元整)的价格转让给李剑。

2005年5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王煦昀、回宏峰、李剑参加会议,一致同意原股东王煦昀将所持公司3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吴金建;原股东回宏峰将所持公司30%的股权的三分之二转让给李剑、三分之一转让给吴金建;同意接纳李剑为公司的新股东。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吴金建	240.00	240.00	80.00	货币
李剑	60.00	60.00	2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4) 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2007年5月)

2007年5月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和李剑参加,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万元增加至600万元。其中股东吴金建增加出资240万元,李剑增加出资6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7年5月24日,河北华泰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冀华泰验字(2007)第009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7年5月23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叁佰万元,出资方式均为货币。

2007年5月29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吴金建	480.00	480.00	80.00	货币
李剑	120.00	120.00	20.00	货币
合计	600.00	600.00	100.00	

(5) 有限公司第二次变更经营范围(2008年1月)

2008年1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和李剑参加会议,一致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弱电工程施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销售及维修。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8年1月29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101000010109。

(6) 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2009年12月)

2009年12月7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600万元增加至1050万元。其中股东吴金建增加出资360万元，李剑增加出资9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9年12月17日，河北友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冀友所验字【2009】第122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9年12月16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45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9年12月21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吴金建	840.00	840.00	80.00	货币
李剑	210.00	210.00	20.00	货币
合计	1,050.00	1,050.00	100.00	

(7) 有限公司第三次经营范围变更（2012年6月）

2012年5月1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和李剑参加会议，一致同意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弱电工程施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III类：6815注射穿刺器械，6821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54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类（助听器除外）***（有效期至2017.5.14）。

（国家规定需专项许可者，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2年6月20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8) 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2012年12月）

2012年12月5日，李剑与吴金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剑将其

持有的公司 20%的股权以 21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吴金建。

2012 年 12 月 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李剑参加会议，一致同意原股东李剑将所持公司 2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吴金建。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2 年 12 月 20 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吴金建	1,050.00	1,050.00	100.00	货币
合计	1,050.00	1,050.00	100.00	

(9) 有限公司第四次经营范围变更及第一次变更营业期限（2013 年 1 月）

2013 年 1 月 9 日，由股东吴金建作出股东决定，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弱电工程施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及维修；III 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 类（助听器除外）***（有效期至 2017.5.14）。

（国家规定需专项许可者，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延长至 2069 年。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3 年 1 月 9 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0) 有限公司第五次经营范围变更（2014 年 1 月）

2014 年 1 月 10 日，由股东吴金建作出股东决定，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弱电工程施工；计算机及外围设备、

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及维修；III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类（助听器除外）***（有效期至2017.5.14）。（国家规定需专项许可者，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年1月10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1）有限公司第六次经营范围变更（2015年5月）

2015年5月13日，由股东吴金建作出股东决定：公司的经营范围变更为：计算机软件、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施工，安全监控工程设计、施工及维修；弱电工程施工；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及外围设备、五金交电、建筑材料、电子产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的销售及维修；III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类（助听器除外）***（有效期至2017.5.14）。（国家规定需专项许可者，在未取得许可前不得开展经营活动）。有限公司据此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5年5月13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2）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2015年7月）

2015年7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由原股东吴金建和新股东王传英、齐明、刘玉儒、张彦廷、江涛、安承学、李晓玲、白玉莲、梁爱波、刘国新、陈振、李新震、赵书兴、刘翔、杜圆圆、李香玉、谭新分、张海川、卢永德、李淑玲、杨翠亮、梁昊、石立根、赵建合、安业辉、潘高、许新郁二十八名股东参加，代表本公司股权的100%，一致同意：

1) 接纳王传英、齐明、刘玉儒、张彦廷、江涛、安承学、李晓玲、白玉莲、梁爱波、刘国新、陈振、李新震、赵书兴、刘翔、杜圆圆、李香玉、谭新分、张海川、卢永德、李淑玲、杨翠亮、梁昊、石立根、赵建合、安业辉、潘高、许新郁为公司新股东；

2) 公司注册资本由 1050 万元增加至 1497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447 万元，其中股东出资调整为：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吴金建	1,050.00	1,050.00	货币	70.15%
2	王传英	80.00	80.00	货币	5.34%
3	刘玉儒	50.00	50.00	货币	3.34%
4	李香玉	50.00	50.00	货币	3.34%
5	张海川	30.00	30.00	货币	2.00%
6	卢永德	20.00	20.00	货币	1.34%
7	刘翔	20.00	20.00	货币	1.34%
8	李淑玲	18.00	18.00	货币	1.20%
9	张彦廷	15.00	15.00	货币	1.00%
10	安业辉	15.00	15.00	货币	1.00%
11	安承学	15.00	15.00	货币	1.00%
12	齐明	10.00	10.00	货币	0.67%
13	江涛	10.00	10.00	货币	0.67%
14	白玉莲	10.00	10.00	货币	0.67%
15	陈振	10.00	10.00	货币	0.67%
16	石立根	10.00	10.00	货币	0.67%
17	潘高	10.00	10.00	货币	0.67%
18	李晓玲	10.00	10.00	货币	0.67%
19	谭新分	10.00	10.00	货币	0.67%
20	许新郁	10.00	10.00	货币	0.67%
21	杜圆圆	8.00	8.00	货币	0.53%
22	梁昊	8.00	8.00	货币	0.53%
23	梁爱波	5.00	5.00	货币	0.33%
24	李新震	5.00	5.00	货币	0.33%
25	赵书兴	5.00	5.00	货币	0.33%
26	刘国新	5.00	5.00	货币	0.33%
27	杨翠亮	4.00	4.00	货币	0.27%

28	赵建合	4.00	4.00	货币	0.27%
	合计	1,497.00	1,497.00	货币	100.00%

3) 公司性质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改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 通过公司新章程。

2015年7月31日，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悦和验字[2015]第XYH0025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肆佰肆拾柒万元（大写），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5年7月31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后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吴金建	1,050.00	1,050.00	货币	70.15%
2	王传英	80.00	80.00	货币	5.34%
3	刘玉儒	50.00	50.00	货币	3.34%
4	李香玉	50.00	50.00	货币	3.34%
5	张海川	30.00	30.00	货币	2.00%
6	卢永德	20.00	20.00	货币	1.34%
7	刘翔	20.00	20.00	货币	1.34%
8	李淑玲	18.00	18.00	货币	1.20%
9	张彦廷	15.00	15.00	货币	1.00%
10	安业辉	15.00	15.00	货币	1.00%
11	安承学	15.00	15.00	货币	1.00%
12	齐明	10.00	10.00	货币	0.67%
13	江涛	10.00	10.00	货币	0.67%
14	白玉莲	10.00	10.00	货币	0.67%
15	陈振	10.00	10.00	货币	0.67%
16	石立根	10.00	10.00	货币	0.67%
17	潘高	10.00	10.00	货币	0.67%

18	李晓玲	10.00	10.00	货币	0.67%
19	谭新分	10.00	10.00	货币	0.67%
20	许新郁	10.00	10.00	货币	0.67%
21	杜圆圆	8.00	8.00	货币	0.53%
22	梁昊	8.00	8.00	货币	0.53%
23	梁爱波	5.00	5.00	货币	0.33%
24	李新震	5.00	5.00	货币	0.33%
25	赵书兴	5.00	5.00	货币	0.33%
26	刘国新	5.00	5.00	货币	0.33%
27	杨翠亮	4.00	4.00	货币	0.27%
28	赵建合	4.00	4.00	货币	0.27%
	合计	1,497.00	1,497.00	货币	100.00%

（13）股份公司设立（2015年12月）

2015年9月9日有限公司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决定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决定以2015年7月31日作为股改审计基准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10月8日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69000150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为15,864,139.04元。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于2015年10月9日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390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公司2015年7月31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593.01万元。

2015年12月23日，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冀）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2684号），核准昊天有限的企业名称变更为：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4日，有限公司召开了临时股东会，对公司以2015年7月31日的审计及评估结果予以确认：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2015】京会兴审字第69000150号《审计报告》，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5,864,139.04元；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390号《评估报告》，经评估的公司净资

产为1,593.01万元。同意按照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5,864,139.04元进行折股，其中14,970,000.00元折合为公司股本14,97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人民币），其余894,139.04元计入资本公积。

全体发起人 2015 年 12 月 29 日签订《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净资产折股方式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 12 月 29 日出具 [2015]京会兴验字第 69000158 号《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12 月 26 日止，股份公司（筹）全体发起人已按照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决议、整体变更后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以原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07 月 31 日止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净资产，折合成 1,497.00 万股作为股份公司股本，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折股后净资产中的剩余部分进入资本公积，属全体股东享有；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各发起人的股权比例保持不变。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部发起人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出席了创立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于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聘请北京兴华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设立有关的其他一切事宜的议案》等议案与制度，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第一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会成员。同日，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同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经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核准，股份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301017575004104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吴金建	10,500,000	70.15	净资产折股
2	王传英	800,000	5.34	净资产折股
3	刘玉儒	500,000	3.34	净资产折股
4	李香玉	500,000	3.34	净资产折股
5	张海川	300,000	2.00	净资产折股
6	卢永德	200,000	1.34	净资产折股
7	刘翔	200,000	1.34	净资产折股
8	李淑玲	180,000	1.20	净资产折股
9	安业辉	15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0	张彦廷	15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1	安承学	150,000	1.00	净资产折股
12	石立根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3	齐明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4	陈振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5	许新郁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6	白玉莲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7	潘高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8	李晓玲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19	江涛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20	谭新分	100,000	0.67	净资产折股
21	杜圆圆	80,000	0.53	净资产折股
22	梁昊	80,000	0.53	净资产折股
23	赵书兴	5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4	李新震	5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5	刘国新	5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6	梁爱波	50,000	0.33	净资产折股
27	杨翠亮	4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28	赵建合	40,000	0.27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4,970,000	100.00	

主办券商、律师认为：公司设立程序合法，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合法合规。公司股东历次出资增资真实充足、程序完备、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已作有效验资；整体改制时不涉及累积盈余转增股本，公司不需对自然人股东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公司股东间历次股权转让依法履行了必要程序、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2、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 公司增资扩股、合并、分立、收购或出售资产等行为

1)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有三次增资，均经股东会决议批准，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验证，并由工商部门核准，履行了变更登记手续。

2) 公司自设立至今无减少注册资本的行为，无合并、分立行为。

(2) 公司其他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行为

公司自设立至今无其他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行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 董事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股份公司现任董事 5 人，分别为吴金建、张海川、李淑玲、陈振、李西荣，其中由吴金建出任董事长。其基本情况如下：

吴金建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张海川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李淑玲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陈振，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4 年 10 月，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2007 年 8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有限公司康普产品销售经理；2008年5月至2010年10月任石家庄金庄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0年10月至今任河北江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营销总监；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兼任股份公司董事。其持有公司股份10万股。

李西荣，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8年11月，大专学历，2001年6月毕业于河北工程技术高等专科学校计算机应用与维护专业。2001年7月至2004年4月任河北安宁正龙网络工程有限公司技术部职员；2004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副总经理；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二）监事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现任监事3人，分别为梁昊、杨翠亮、赵俊玲。其中，杨翠亮、赵俊玲为职工监事。其基本情况如下：

梁昊，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5年9月，本科学历，2014年7月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网络工程专业。2014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工程师；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持有公司股份8万股。

赵俊玲，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6年7月，本科学历，2011年7月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会计学专业。1998年7月至2002年5月任河北康普电子有限公司出纳；2002年6月至2007年1月任石家庄众森电子有限公司会计；2007年3月至2012年7月任石家庄金世阳光有限公司会计；2012年12月至2014年8月任石家庄冠辰科技有限公司主管会计；2014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有限公司公司会计；自2015年12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翠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3年9月，大专学历，2005年6月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2005年6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石家庄益章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职员；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河北时金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职员；2009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技术研发部职员；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其持有公司股份 4 万股。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吴金建、副总经理董长会、副总经理李西荣、副总经理杨帆、财务总监杜海燕、董事会秘书张茜。

吴金建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变化”之“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李西荣情况详见本部分“（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长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70 年 7 月，本科学历，1993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大学数学系应用数学专业。1993 年 8 月至 1995 年 7 月任石家庄拖拉机厂信息中心技术员；1995 年 8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石家庄拖拉机厂信息中心副主任；1999 年 10 月至 2002 年 5 月任河北正华信息工程有限公司系统集成部经理；2002 年 6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河北安宁正龙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5 年 12 月，大专学历，2008 年 7 月毕业于石家庄职业技术学院软件工程专业。2007 年 7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河北艾颐康电子有限公司技术部职员；2009 年 4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石家庄永红物流有限公司信息主管；201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公司市场部经理、副总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杜海燕，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66 年 10 月，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财经学院会计专业。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9 月任河北省医药公司财务科职员、财务副科长；1999 年 9 月至 2005 年 8 月任华北制药销售有限公司石家庄办事处财务科长；2005 年 9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河北华宁医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总监。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张茜，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 1981 年 11 月，大专学历，2002 年 7 月毕业于河北师范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2002 年 8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中国人力资源开发网客服主管；2006 年 11 月至 2008 年 5 月任北京搜房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石家庄分公司行政专员；2008 年 6 月至 2010 年 9 月任石家庄百花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行政人事专员；2010 年 10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经理；自 2015 年 12 月份起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会秘书。其未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具备任职资格或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所兼职单位规定的任职限制等任职资格方面的瑕疵。

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情况

（一）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金建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

公司住所：保定市高开区天鹅中路79号A座1501

主营业务：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预包装食品、通讯终端设备；会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策划创意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MA07M141XE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0%	货币
合计	100.00	100%	

股东及持股比例：

子公司股票发行合法合规，无纠纷及潜在纠纷。

（二）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00,298.51	
负债总额	5,000,500.00	
净资产	999,798.51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201.49	
净利润	-201.49	

（三）子公司的历史沿革

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由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组建。注册资本100万元，全部由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

2015年12月17日，保定百米商务取得保定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30605MA07M141XE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六、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03.52	1,312.5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00.08	1,058.9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600.08	1,058.91
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7	1.01
资产负债率（%）	20.14	19.32
流动比率（倍）	3.31	4.73
速动比率（倍）	2.38	2.26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048.66	1,348.61
净利润（万元）	94.17	70.7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4.17	7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14	70.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98.14	70.31
毛利率（%）	18.93	17.27
净资产收益率（%）	7.29	6.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59	6.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7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5.96	3.90
存货周转率（次）	4.32	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621.43	56.6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2	0.05

注：

- 1、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期末资产”计算。
- 2、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3、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计算。
-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

计算。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6、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7、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P0/(E0+NP\div 2+Ei\times Mi\div M0-Ej\times Mj\div M0\pm Ek\times Mk\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基本每股收益= $P0\div S$

$S=S0+S1+Si\times Mi\div M0-Sj\times Mj\div M0-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德军

公司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西海国际中心 1 号楼 15 层

邮政编码：100086

电话：0532-85886168

传真：0532-85886168

项目负责人：刘国锋

项目小组成员：刘国锋、石明祥、蔡淑来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甄玉波

联系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石铜路 11 号

邮政编码：050000

电话：0311-85288018

传真：0311-85288018

经办律师：杨辉、杨自冲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王全洲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06 房间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82250666

传真：010-82250851

经办注册会计师：吴秀英、宋淑兰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赵向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7 层 703

邮政编码：100029

电话：010-51667811

传真：010-82253743

经办资产评估师：王道明、洪一五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文华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邮编：1000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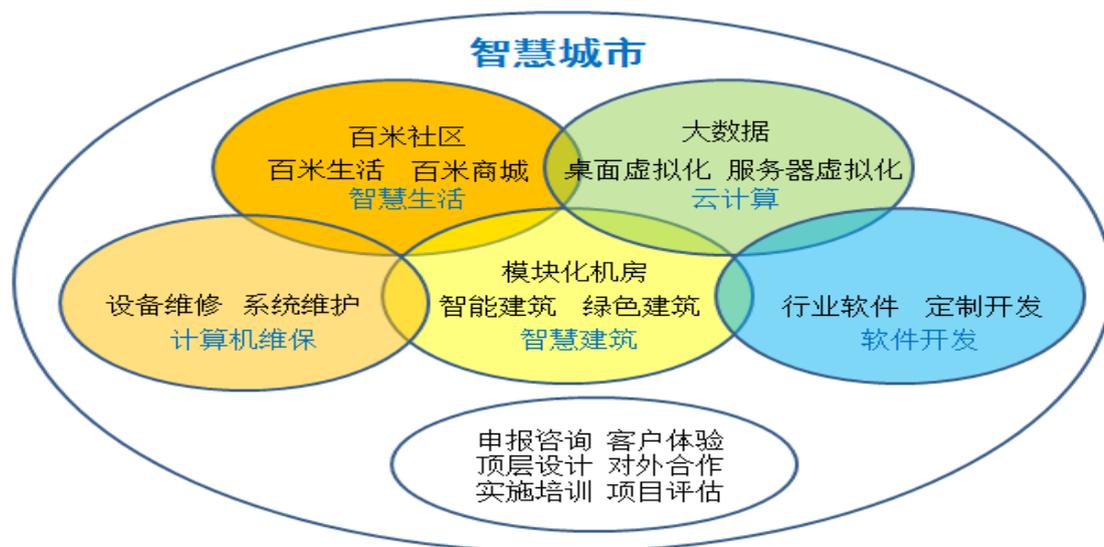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软件开发业务。公司目前主要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居民社区等不同用户提供智慧建筑、智慧生活、云计算、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软件开发等领域从前期咨询、顶层设计、详细设计、项目实施直至项目运维及升级改造等的整体解决方案。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及用途



公司近年来面向“智慧城市”建设的需要，以智慧建筑业务作为公司核心业务领域，以智慧生活业务和云计算业务作为重要发展方向和主要利润增长点。目前建筑智能化业务是公司智慧建筑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和经营业绩的主要来源，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重要基础。

1、智慧建筑业务

智慧建筑是智能建筑和绿色建筑集成的产物，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智慧建筑是指建筑的各个相关要素（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环境、建筑

能源、建筑安全、服务等）共同组成一个被有效管控、协同运行的有机整体的建筑，所有相对独立的智慧建筑又有机地组成了智慧城市的一部分，它将关键事件信息发给城市指挥中心，并接受来自城市指挥中心的指示。智慧建筑的概念涵盖了全部建筑的范畴，可以按照建筑物的行业应用划分为智慧住宅建筑、智慧公共建筑和智慧工业建筑等建筑类型。

公司的智慧建筑业务主要为建筑智能化业务。建筑智能化工程包括下列系统工程：智能化集成系统（IIS）、信息设施系统（ITSI）、信息化应用系统（ITAS）、建筑设备管理系统（BMS）、公共安全系统（PSS）、机房工程（EEEEP）。建筑智能化工程各子系统内容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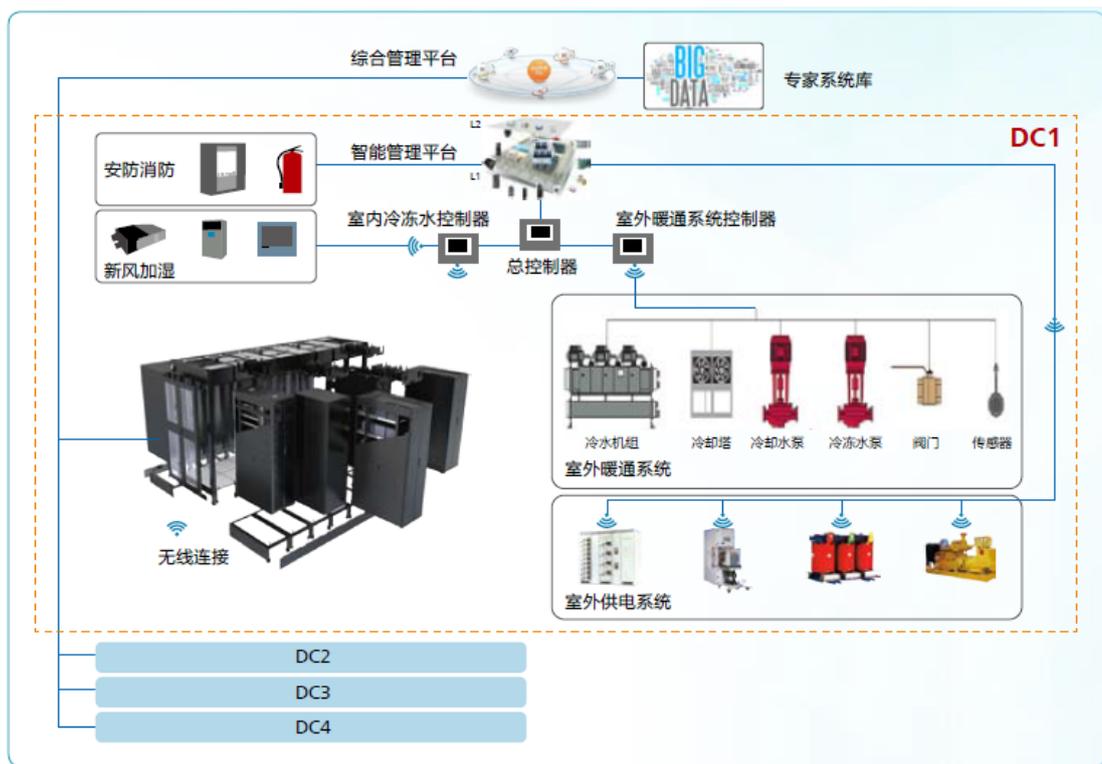
建筑智能化工程核心和基础是自动化技术、信息化技术与多媒体技术。建筑智能化工程的设计与施工是一项技术含量高、涉及面广、技术跨度大的专业服务。

通常情况下，公共建筑智能化工程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8%~15%，住宅建筑智能化工程约占工程总投资的 2%~5%。

公司智能化业务主要包括机房建设、庭审系统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音视频系统建设、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安防系统建设、网络系统建设、综合布线系统建设等。其中机房建设涉及到强电、弱电、安防、消防、照明、空调、新风、防漏水、门禁、UPS、接地、防静电、屏蔽、动环监控、装修等多个系统，需要很高的设计与集成能力。公司在机房建设领域荣获 2009 年度全国机房 30 强、2011 年度全国机房 30 强等荣誉，并自主研发了低压循环导流系统、断电告警系统等机房子系统。随着机房技术的不断发展，公司现在采用模块化机房技术为用户提供新一代数据中心解决方案。

（1）模块化机房

模块化机房是以智能微模块为主要载体，通过多功能集成控制器，实现供配电、制冷、消防等核心子系统的智能管理。模块化机房构建在海量数字化测点基础上，通过不同系统之间的网络化联接，基于大数据分析预测进行智能决策执行高效自治系统，具备弹性部署、绿色节能、智能联动、系统自诊断、运维自动化等特点，帮助用户建设简单、高效、可靠的数据中心。



(2) 低压循环导流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的低压循环导流系统采用直流硅控风机和可调式格栅风阀组合设计而成的智能出风装置，该装置不仅外形美观大方，且具备防静电通风地板的所有功能，最关键的是该装置出风量智能可控，使用寿命长，能够为机房设备提供恒温恒湿的最佳运行环境。



可调式格栅风阀



直流硅控风机

(3) 断电告警系统

公司自主研发断电告警系统，该系统可用于通讯机房、医院、电力供电、海关、银行、政府机关、厂矿事业等相关行业。装置采用光电技术、数码技术和计算机编程技术、无线数据传输编译码技术等，实现对机房电力设备进行实时监控。该设备与被监测的电力线电源连接，当电源断电（停电）时通过固定电话线路拨号到预先设定的接警人员电话。接警人员接到电话后，根据语音提示（语音内容可随意录制），即可确定何处断电（停电），达到设备的电源一旦发生故障，即于第一时间向有关人员发出处理指令目的。



公司承建的主要建筑智能化项目如下表所示：

项目类别	典型案例
机房建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 CCPC 机房建设 2、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 ABS 机房建设 3、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交换所清分机房建设 4、华夏银行沧州分行机房建设项目 5、河北省银监局机房建设
庭审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数字法庭建设 2、沧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数字法庭建设 3、秦皇岛市中级人民法院数字法庭建设
视频会议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2、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3、河北银监局视频会议系统建设

信息发布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北省银监局信息发布系统建设 2、北京烟草怀远会议中心信息发布系统建设
安防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北省钱币博物馆安防工程 2、世纪康城小区安防系统建设
网络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河北省银监局网络系统建设 2、江苏江淮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网络系统建设
综合布线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数据线路更新项目 2、浦发银行石家庄分行华强广场小微支行综合布线项目 3、浦发银行石家庄分行恒大华府小微支行综合布线项目

2、软件开发业务

计算机信息系统由硬件系统（计算机及其配套的设备与设施）、软件系统（在硬件系统中运行的程序）构成，按照一定的应用目标和规则对信息进行采集、加工、存储、传输、检索等处理。计算机软件分为系统软件与应用软件两大类，系统软件是指控制和协调计算机及外部设备，支持应用软件开发和运行的软件；应用软件是指用来满足用户不同领域、不同问题应用需求的软件，应用软件可以拓宽计算机系统的应用领域，放大硬件的功能。

应用软件用程序通过设计语言来实现，通常采用软件开发工具进行开发。应用软件包括可以在计算机上运行的程序以及与这些程序相关的文件。

产生应用软件的工作与过程就是应用软件开发。它根据用户要求建造出软件系统，包括需求捕捉、需求分析、设计、实现和测试等阶段。

公司通过开发高附加值软件为智慧建筑业务提供技术基础，主要开发软件包括：HT 能耗综合管理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HT 人才信息管理系统、育龄妇女普查系统、餐厅管理系统等。

3、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

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维修、系统维护及相关服务。维修主要是对硬件故障进行处理，从而恢复系统功能。信息系统维护是指为适应系统的环境和其他因素的各种变化、保证系统正常工作而对系统所进行的修改，包括系统功能的改进和解决系统在运行期间发生的问题。信息系统维护主要分为四种类型：

维护类型	描述
更正性维护	修复系统设计和规划错误
适应性维护	因环境改变而修改系统
完善性维护	维护系统解决新的问题或者为新问题解决提供有利条件
预防性维护	维护系统将来的问题

目前，公司承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的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

4、智慧生活业务

智慧生活业务是子公司保定百米商务经营的业务。公司以免费商用WIFI为切入点，以居民社区为中心，通过物联网技术整合社区内居民衣、食、住、行的基本需求，搭建百米生活电商平台，为广大居民及本地商户提供便捷的服务与被服务途径。平台借助无线网络技术作为居民与商户对接的钥匙，开启互联网新生活模式。居民通过电脑、移动终端等设备，能便捷地找到周边商户所提供的产品和服务，以及优惠信息，同时也可以平台上下单交易，享受百米生活平台一系列的便民服务，真正享受“随时随地，便捷生活”的全新生活方式。

（1）如影随行广告

手机固定置底广告“如影随行”，位于浏览器、朋友圈文章、APP内页等页面底部，长期存在于广告受众的视线中，具有网站导航、新闻链接、一键进入微信、拨打电话等功能。可基于行业、地区、商圈、时段进行定制投放，按展示次数、点击次数、包时间段等方式计费。

大数据平台记录用户实际消费行为、用户行动轨迹、完善用户身份标

签。如影随行广告基于大数据分析，精准定位用户消费能力和消费习惯，潜在价值多倍提升。

（2）手机支付

百米平台允许用户使用手机对所消费的商品或服务进行账务支付。手机支付与手机、互联网、应用提供商以及金融机构结合，为用户提供货币支付、缴费等安全、快捷、高效的金融服务。

（3）微信自媒体

百米生活与腾讯微信达成战略合作。基于百米生活商业 WI-FI，用户只需要用微信关注微信公众号，即可免费上网；如影随形 Banner 推广公众号，为公众号提供海量粉丝。

（4）百米商城

建立开放的社区电商服务平台，在网上展示本地生活消费商户，消费者可实时了解周边店家信息一吃、住、购、娱、商户活动、优惠折扣，一手掌握，成为消费者身边的生活小秘书。

（5）大数据分析

百米平台具有庞大的商户和用户数量，在其上运行的众多应用积累了海量的诸如商户、商品、用户、行为等数据，可对用户的行为习惯做出精准的统计和预测。通过对商家的业务支持获取的数据，可对店家的管理经营进行支持，如：员工绩效考核、店面进销存、店面运行异常数据提醒等。

典型案例

金棕榈先天下国际影城，于2011年10月29日盛装开业，这家位于北国先天下广场五星级影城终于揭开了它神秘的面纱。影院不仅是保定的首家拥有巨幕的五星级影城，也是河北省首家D-MAX影城。影城是个观影场所，更是个社交与放松的空间，金棕榈先天下国际影城成功的将电影文化与休闲购物相融合，打造了保定市首个“一站式”娱乐的最佳场所，让观众在观影之余尽享电影艺术的魅力。



5、云计算业务

目前，公司正处于从传统的解决方案服务提供商向云计算服务商转型的时期，公司将面向政府、金融以及企业提供云解决方案以及云数据服务管理解决方案。公司云计算业务主要集中在为用户提供桌面虚拟化、服务器虚拟化、大数据系统等方案设计以及技术实施。

（1）桌面虚拟化业务

对许多用户而言，桌面系统的安装、配置和维护都是其 IT 运营非常重要的一个方面。桌面系统的分散管理将给整个 IT 部门带来沉重的压力，而且相关的数据和信息安全不能被有效的监控。同时用户更希望能降低终端桌面系统的整体成本，并且使其使用起来更稳定、灵活。桌面虚拟化业务是这方面一个非常不错的解决方案，它利用了成熟的桌面虚拟化技术。桌面虚拟化技术是将用户的桌面环境与其使用的终端解耦，在服务器端以虚拟镜像的形式统一存放和运行每个用户的桌面环境，而用户则可通过小型的终端设备来访问其桌面环境，系统管理员可以统一管理用户在服务器

端的桌面环境。

（2）服务器虚拟化业务

服务器虚拟化业务是将服务器物理资源抽象成逻辑资源，让一台服务器变成几台甚至上百台相互隔离的虚拟服务器，用户不再受限于物理上的界限，而是让 CPU、内存、磁盘、I/O 等硬件变成可以动态管理的“资源池”，从而提高资源的利用率，简化系统管理，实现服务器整合，让 IT 对业务的变化更具适应力。

（3）大数据系统业务

用户需要分析大量数据来洞察业务发展的趋势、可能的商业机会和存在的问题，从而做出更好、更快、更全面的判断和决策。还有，物联网会采集海量数据，大数据系统通过将数据处理软件和服务运行在云计算平台上，利用云平台的计算能力和存储能力来对海量数据进行大规模处理。

（4）典型案例

典型案例为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服务器虚拟化建设、北京烟草怀远会议中心桌面云建设、河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公路交通管控大数据云环境建设等。

（三）申请人主营业务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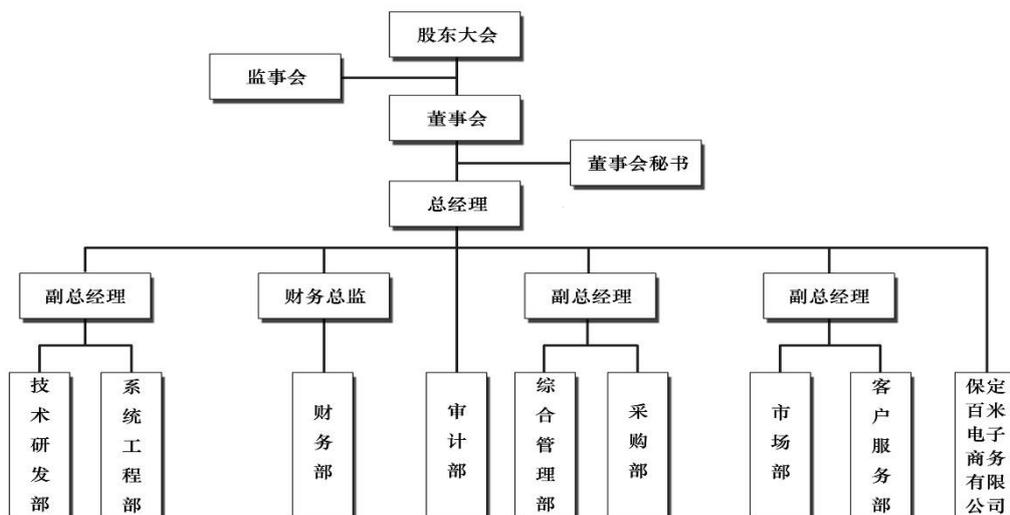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

主办券商通过调查后认为，公司上述业务描述准确，披露的产品、服务与营业收入分类匹配。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业务流程

（一）公司组织结构

1、组织结构图



2、主要部门的职能

（1）综合管理部

负责公司日常综合事务管理的责任部门。主要包括人力资源管理、规章制度制订、资质证照办理、客户接待、办公用品和器械的管理、各部门的协调及卫生打扫工作等。具体为人员的招聘和培训；公司有关规章制度的制订、颁发、推行及督导实施；相关公文的起草；档案、文控工作管理；资质证照年审、申报事宜的办理，客户和厂商的接待、事务处理；办公用品和器械的采购、日常保养、系统升级和维护以及各部门的协调管理；办公区的清洁和整理。

（2）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的责任部门。建立和维护公司的财务管理体系，为公司决策提供支持，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行。具体职能包括负责财务收支结算、资金管理、资产管理、会计核算、财务预算管理、税务统筹、财务分析报告、投融资决策支持等工作；按时提供财务数据和报告，并进行财务

分析，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支持。

（3）采购部

负责公司日常用品、项目原材料采购的责任部门。主要包括日常用品、项目原材料采购；供应商的选择；采购协议、合同的制定和保管。具体职能包括公司内部日常用品、项目原材料的采购；供应商的挑选与联系；采购协议、合同的制定和保管等工作。

（4）客户服务部

负责公司客户售后服务管理的责任部门。建立和维护公司的售后服务管理体系，为公司提供项目的售后服务支持，保障公司的正常运行。具体职能包括负责客户回访、客户问题的记录、问题按类别转交给相关的技术工程师等工作。

（5）系统工程部

负责公司的工程项目的管理责任部门。项目实施方案制定、预决算工作、工程施工人员及材料的调配和施工现场的管理。具体职能包括负责各工程项目的实施方案制定、项目的预决算，施工质量，施工安全工作，并根据施工任务的多少和轻重缓急合理的调配人员和配送材料。

（6）技术研发部

负责公司自有产品及基础技术的开发的责任部门。主要包括软件开发、新的技术在项目中的应用。具体职能包括负责公司自主产品的研发；行业主流产品的技术学习；负责公司内部设备与网络的维护等工作。

（7）市场部

负责公司市场开拓，项目跟进的责任部门。为实现企业的经营目标制定策略；收集和了解各类市场信息和有关情报，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归纳分析；制定推动销售的方案计划。具体职能包括客户情况的挖掘、行业对手的分析、项目进度的把控、销售合同的制定等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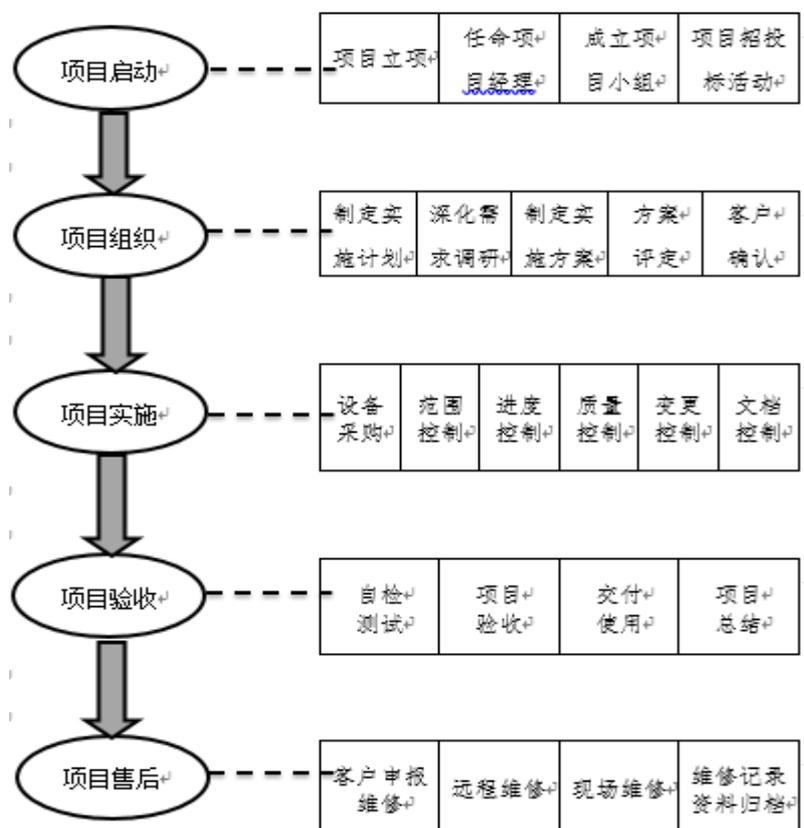
（8）审计部

负责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有效性的检查和评估；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财务数据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的责任部门。在内部审计过程中合理关注和检查可能存在的舞弊行为；建立反舞弊机制；对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内控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实施有效性的检查和评估；公司各部门和子公司的财务数据的合法性、合规性、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计。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

1、建筑智能化

主要业务流程图



（1）项目启动

与客户建立业务联系，获取客户需求意向后，经内部评估后决定项目立项，组织项目小组，任命项目负责人，由项目经理负责组织项目方案编制与投标活动。

（2）项目组织

制定施工计划与施工方案，方案经客户确认后，项目经理组织协调公司的人、财、物，做好进场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3）项目实施

项目实施主要指组织实施经客户确认的建筑智能化方案，主要包括采购硬件、软件，现场部署信息系统，完成硬件、软件安装，系统调试及初始化，并编制相关的信息系统实施文档等工作。为保证建筑智能化项目的成功，该阶段需进行一系列的要素控制，如范围控制、进度控制、质量控制、文档控制等。

（4）项目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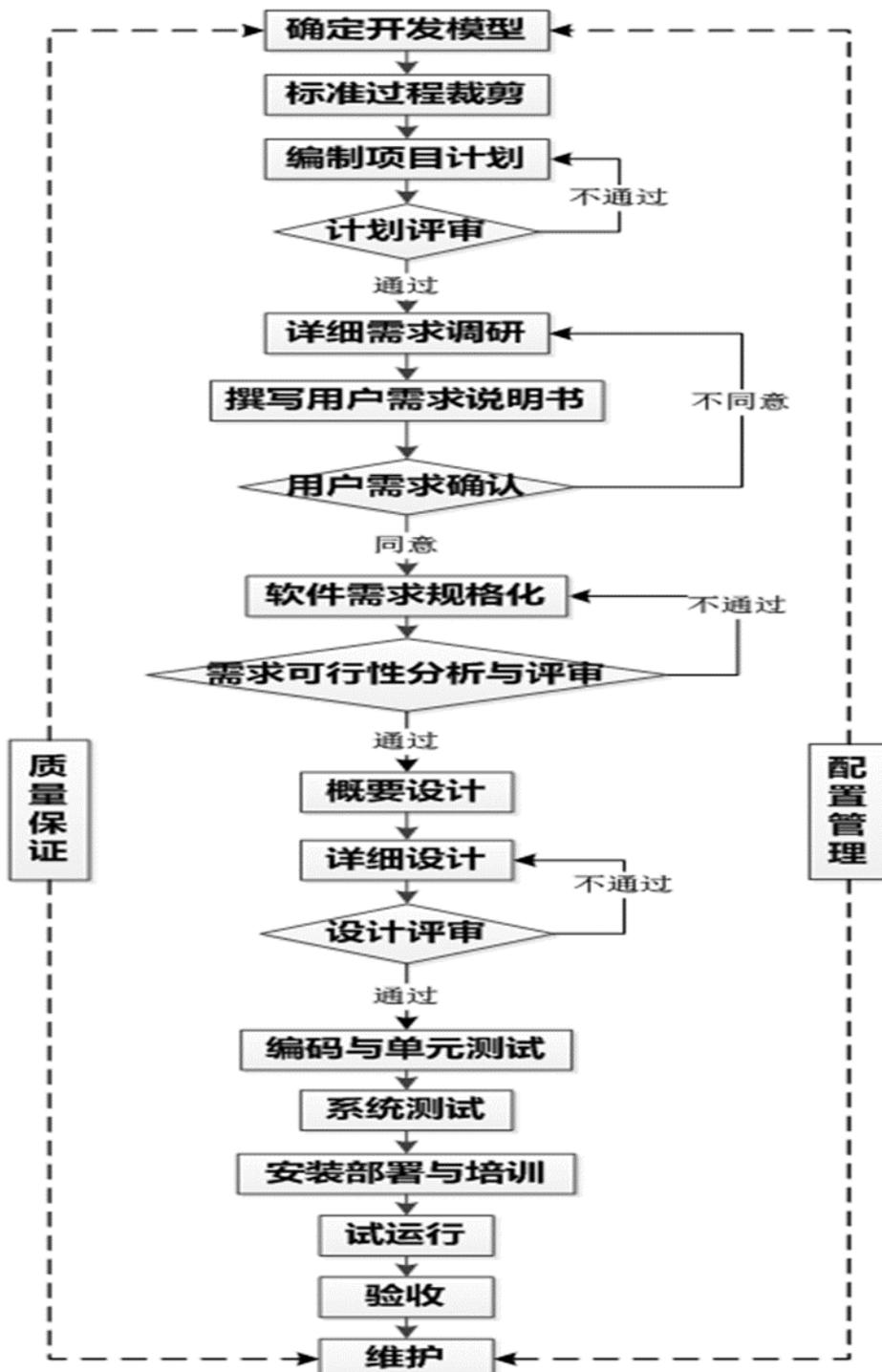
此阶段工作主要包括系统测试、客户培训、系统试运行、项目验收、正式投入运行、项目资料汇总建档。

（5）项目售后

售后服务环节主要是后期对项目的持续维护，以及质量保证期内、外阶段的售后服务工作。主要包括：客户发起维修申请、远程维修、现场维修、维修记录资料归档等。

2、应用软件开发

主要业务流程图



(1) 需求捕捉，制定软件开发计划

对所要解决的问题进行总体定义，包括了解用户要求及现实环境，从技术、经济和社会因素等方面研究并论证可行性，编写可行性研究报告，探讨解决问题的方案，并对可供使用的资源（如计算机硬件、系统软件、

人力等)、成本、可取得的效益和开发进度等作出估计,制订完成开发任务的实施计划。

(2) 需求分析

需求分析是对开发什么样的软件的一个系统的分析与设想。它是一个对用户需求进行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正确理解,然后把它用软件工程开发语言(形式功能规约,即需求规格说明书)表达的过程。

本阶段的基本任务是和用户一起确定要解决的问题,建立软件的逻辑模型,编写需求规格说明书文档并最终得到用户的认可;据需求说明书的要求,设计软件系统的体系结构,并将整个系统分解成若干个子系统或模块,定义子系统或模块间的接口关系,对各子系统进行具体设计定义,编写软件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库或数据结构设计说明书,组装测试计划。

任何软件开发的初始阶段必须先完全掌握用户需求,对将哪些功能应落实、采取何种规格及设定哪些限制应首先进行定位。系统工程师最终将据此完成设计方案,在此基础上对随后的程序开发、系统功能和性能的描述及限制作出定义

(3) 软件设计

软件设计分概要设计和详细设计两个阶段。软件设计的主要任务是将软件分解成模块,然后进行模块设计。模块指能实现某个功能的数据和程序说明、可执行程序程序单元。

概要设计就是结构设计,主要目标是给出软件的模块结构,用软件结构图表示。详细设计的首要任务是设计模块的程序流程、算法和数据结构,次要任务是设计数据库。

(4) 模块编码

软件编码是指把软件设计转换成计算机可以接受的程序，即写成以某种程序设计语言表示的“源程序清单”。目前使用的软件开发语言主要是面向对象的开发语言。

（5）模块测试

软件测试指定位发现软件中错误的工作。其目的是以较小的代价发现尽可能多的错误，实现此目标的关键在于设计一套出色的测试用例（测试数据与功能和预期的输出结果组成了测试用例）。目前常用的测试方法是白盒法、黑盒法两种

上述软件编码与测试工作，公司一般通过外包的方式完成。

（6）软件联调联测

指公司收到外包商完成的软件模块后，生成既定的应用软件系统，然后对其进行总体测试，发现并修改存在的错误，直至软件满足设计要求。

（7）试运行

试运行指连调连测后模拟运行开发出的应用软件。其目的是进一步发现软件中存在的错误，修改错误直到满足用户要求。

（8）软件正式安装实施

由于公司应用软件均是为特定用户开发的特定软件，高度个性化。因此，试运行完成后公司为用户在其计算机信息系统中安装实施该应用软件，并设置成预定可使用状态。

（9）用户培训、验收

用户培训指对用户相关员工进行软件使用、维护的相关知识与技能培训，以使客户尽快熟悉、使用该软件。

根据合同等在正式安装实施软件后的某个时间，客户组织专家等相关方对开发并运行的应用软件进行检查验收，验收合格后正式投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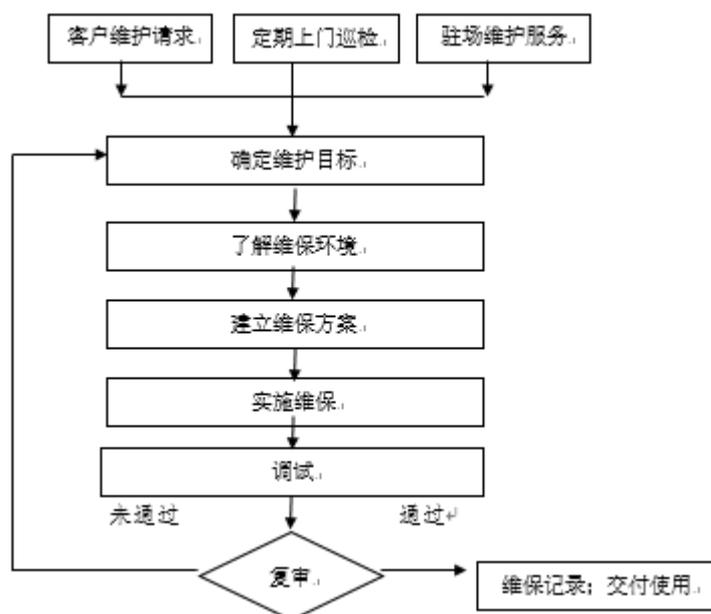
（10）软件维护

维护指在完成对软件的研制（分析、设计、编码和测试等）工作并交付使用后，对软件产品所进行的一些软件工程的的活动。即根据软件运行情况，对软件进行适当修改，以适应新的要求，以及纠正运行中发现的错误。软件维护需编写软件问题报告、软件修改报告等文档。

在软件开发的任何阶段，在进入下一阶段前一般有一步或几步的回溯。比如在测试过程中的问题可能要求修改设计，用户也可能提出一些新需求从而需修改需求说明书等。

3、计算机信息系统维护业务

主要业务流程图



(1) 确定维护目标

如客户发出维护请求，由公司维护人员确定维护目标；公司定期上门停工巡检服务，在巡检过程中确定维护目标；公司还可为客户提供专业工程师驻场服务，在日常维保服务工作中，及时发现并确定维护目标。

(2) 了解维护环境

维护人员对目标系统安装日期、设备安装环境质量、设备运行时间、设备使用生命周期、系统设备前期的维修记录、系统操作人员的综合素质

等进行了解，以理解维护环境，为维保方案的建立提供依据。

（3）建立维保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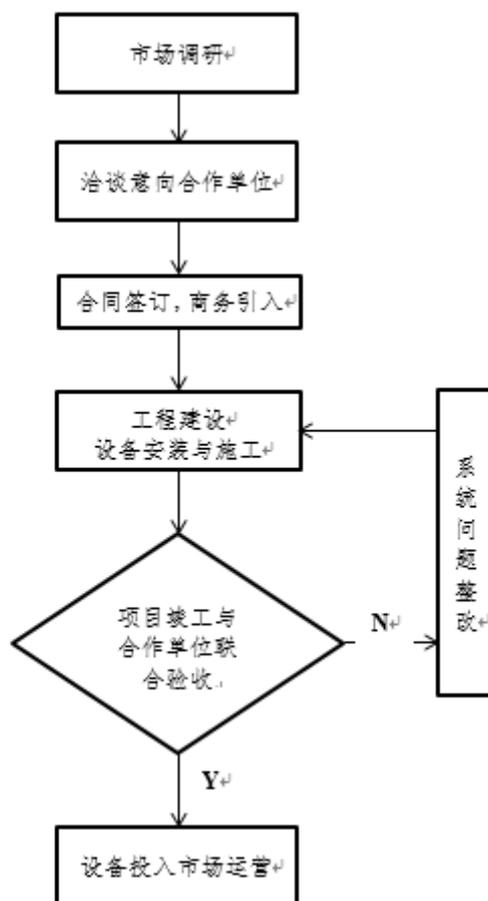
维保是对整个系统而言的，因此除了硬件维修和日常保养外，还可能涉及到应用程序、数据、代码等系统保障维护。由于很多系统的修改涉及面较广，某一个功能模块的修改很可能会影响到其他系统使用功能，所以维保方案的建立需要全面考虑，尤其是对修改所影响的范围和所波及的面积。在此基础上，制定维保方案。

（4）维保实施及调试

公司维护人员根据既定维保方案对项目实施维保工作，并对设备和系统的有关部件进行重新测试，直至维保目标完成，记录维保日志并交付客户使用。

4、智慧生活流程

业务流程图



（1）市场调研

运维部门负责市场调研：运用科学的方法收集、统计市场信息，并形成调研报告。

（2）洽谈意向合作单位

在进行严密的市场调研后，公司采用地推模式发现潜在客户。运维人员根据自身所能提供的专业化服务，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登门洽谈有意向合作的服务单位。

（3）签订合同，商务引入

运维部门负责与客户就合同具体条款进行商谈并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进行项目成本核算，指定项目经理建立项目部，组织相关人员设备。

（4）工程施工

技术部门负责组织工程建设，安排设备的调配、仓储和使用，进行设

备安装与调试施工。

(5) 竣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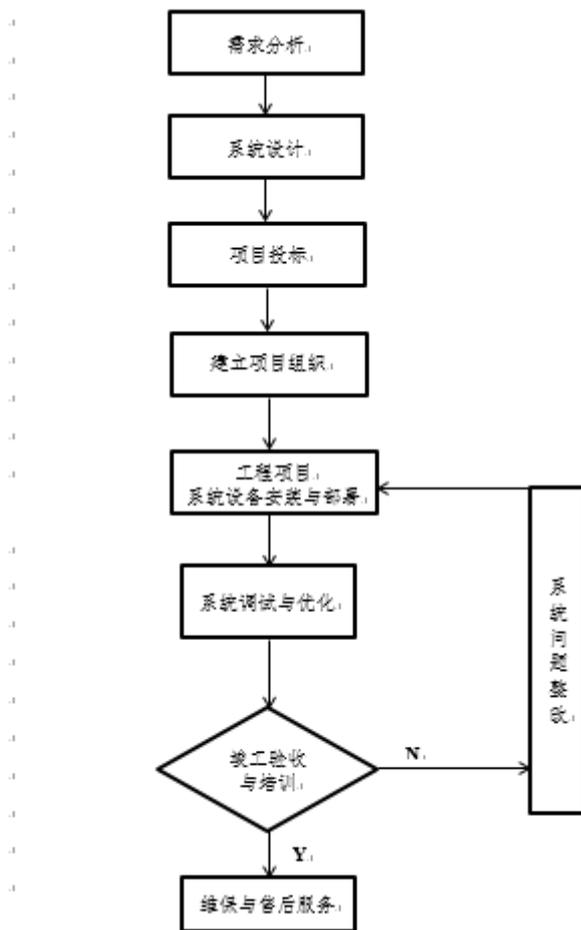
在项目施工完毕后，由运维部联合客户进行竣工验收，由技术部根据验收结果进行整改调试（如须）。

(6) 设备投入市场运营

项目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项目设备可投入后期广告推送市场开发与运营。

5、云计算流程

业务流程图



(1) 需求分析

了解客户需求、项目现状以及建设目标，针对客户实际环境做出科学系统分析。

（2）系统设计

参照国家与行业系统标准，进行初步方案设计，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并进行系统功能整体架构、拓扑结构图纸、系统实施方案的设计。

（3）项目投标

市场部与系统工程部负责投标工作：系统工程部负责成本分析并计算投标报价，市场部参与投标工作。

（4）项目组织

技术研发部负责深化方案设计，设计方案须通过工程部审核。系统工程部负责建立项目组织与成本控制：组织人员成立工程项目部，制定项目实施计划，协调各部门开展工作；进行目标成本分析，参考工程项目经理意见做好成本预算。

（5）安装部署

项目部具体负责项目施工：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安全进行检查、监督。项目的部署与安装主要包括云计算与虚拟化架构的搭建，服务器集群虚拟化、虚拟桌面生成与发布，存储与资源优化，资源池配置与回收，集中管理与控制，安全性访问配置，容灾备份与恢复等。

（6）系统调优

与建设单位进行充分有效沟通，按需优化系统配置，将系统功性调整到最佳状态。

（7）竣工验收与培训

项目实施过程节点中，公司进行阶段性自检；项目整体安装、调试结束后，先期由公司组织内部初步验收；初验通过后，系统进入试运行阶段：由项目部联系建设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系统功能的使用学习和培训；最

后，项目部联合甲方或第三方监理单位进行工程项目整体验收。如正式验收合格，系统正式交予建设方接管使用。

（8）维保与售后服务

工程在质量保证期内，公司负责免费维保。客户服务部负责售后服务工作。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主要产品的技术与资源

1、产品使用的主要技术

（1）智慧建筑业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的智慧建筑业务主要涉及以下方面。

1)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技术

主要是利用综合布线技术、楼宇自控技术、通信技术、网络互联技术、多媒体应用技术、安全防范技术等将相关设备、软件进行集成设计、界面定制开发、安装调试和应用支持，从而搭建起建筑主体内的建筑智能化管理系统。智能建筑系统集成实施的子系统包括综合布线、楼宇自控、电话交换机、监控系统、防盗报警、公共广播、门禁系统、楼宇对讲、一卡通、停车管理、消防系统、多媒体显示系统、远程会议系统、智能小区系统等。

2)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技术

主要是通过结构化的综合布线系统和计算机网络技术，将各个分离的设备（如个人电脑等）、功能和信息等集成到相互关联、统一协调的系统之中，使资源达到充分共享，实现集中、高效、便利的管理。该技术采用功能集成、网络集成、软件集成等多种集成技术，实现的关键在于解决系统之间的互连和互操作问题，通常采用多厂商、多协议和面向各种应用的架构，需要解决各类设备、子系统间的接口、协议、系统平台、应用软件

等与子系统、建筑环境、施工配合、组织管理和人员配备等相关的面向集成的问题。

3) 安防系统集成技术

安防系统集成中主要使用智能建筑系统集成中使用的技术，安防系统的子系统包括门禁系统、楼宇对讲系统、监控系统、防盗报警、一卡通、停车管理、消防系统、多媒体显示系统、远程会议系统。安防系统集成既是一个独立的系统集成项目，也可作为智能建筑系统的子系统。

4) 机房工程集成技术

机房建设工程不仅仅是一个装饰工程，更重要的是一个集电工学、电子学、建筑装饰学、美学、暖通净化专业、计算机专业、弱电控制专业、消防专业等跨学科、跨专业领域的综合工程，并涉及到计算机网络工程，PDS 工程等专业技术的工程。在设计施工中应对供配电方式、空气净化、安全防范措施以及防静电、防电磁辐射和抗干扰、防水、防雷、防火、防潮、防鼠诸多方面给予高度重视，以确保计算机系统长期正常运行工作。一个好的计算机机房除必须满足计算机设备对温度、湿度和空气洁净度，供电电源的质量（电压、频率、稳定性等）、接地地线、电磁场和振动等项的技术要求外，还必须满足机房工作人员对照度、流动速度、噪音等的要求。

(2) 应用软件开发集成的主要技术

1) 数据库与数据仓库技术

数据库技术以单一的数据库为中心，进行事务处理、批处理、决策分析等各种数据处理工作，主要有操作型处理和分析型处理两类。操作型处理也称事务处理，指的是对联机数据库的日常操作，通常是对数据库中记录的查询和修改，主要为企业的特定应用服务，强调处理的响应时间、数据的安全性和完整性等；分析型处理则用于管理人员的决策分析，经常要访问大量的历史数据。

数据仓库(**Data Warehouse**)是一个面向主题的(**Subject Oriented**)、集成的、相对稳定的、反映历史变化的数据集合, 用于支持管理决策。可以从两个层次理解数据仓库: 首先, 数据仓库用于决策支持, 面向分析型数据处理, 不同于企业现有的操作型数据库; 其次, 数据仓库是对多个异构数据源(包括历史数据) 的有效集成, 集成后按主题重组, 且存放在数据仓库中的数据一般不再修改。

2) **Web Services** 技术

Web Services 定义了一种松散的、粗粒度的分布计算模式, 使用标准的 **HTTP (S)** 协议传送 **XML** 表示及封装的内容。**Web** 服务的典型技术包括: 用于传递信息的简单对象访问协议(**Simple Object Access Protocol, SOAP**)、用于描述服务的 **Web** 服务描述语言(**Web Services Description Language, WSDL**)、用于 **Web** 服务的注册的统一描述、发现及集成(**Universal Description Discovery and Integration, UDDI**)、用于数据交换的 **XML**。**Web** 服务的主要目标是跨平台的互操作性, 适合使用 **Web Services** 的情况如下: 跨越防火墙、应用程序集成、**B2B** 集成、软件重用等。

3) **J2EE** 架构、. **NET** 架构

J2EE 架构(**Java 2 Platform Enterprise Edition**)是由 **Sun** 公司主导、设备厂商共同制定并得到广泛认可的工业标准。业界各主要中间件厂商如 **IBM**、**Oracle** 都在积极地促进该标准的推广和应用。**J2EE** 应用将开发工作分成两类: 业务逻辑开发和表示逻辑开发, 其余的系统资源则由应用服务器自动处理, 不必为中间层的资源和运行管理进行编码。这样就可以将更多的开发精力集中在应用程序的业务逻辑和表示逻辑上, 从而缩短企业应用开发周期、有效地保护企业的投资。完整的 **J2EE** 技术规范由 **J2EE** 平台、**J2EE** 应用编程模型、**J2EE** 兼容测试套件、**J2EE** 参考实现 4 个部分组成。**J2EE** 应用服务器运行环境包括构件(**Component**)、容器

（**Container**）及服务（**Services**）三部分。构件是表示应用逻辑的代码；容器是构件的运行环境；服务则是应用服务器提供的各种功能接口，可以同系统资源进行交互。

微软的**.NET** 是基于一组开放的互联网协议而推出的一系列产品、技术和服务。**.NET** 开发框架在通用语言运行环境基础上，给开发人员提供了完善的基础类库、数据库访问技术及网络开发技术，开发者可以使用多种语言快速构建网络应用。**.NET** 开发通用语言运行环境（**Common Language Runtime**）处于**.NET** 开发框架的最低层，是该框架的基础，它为多种语言提供了统一的运行环境、统一的编程模型，大大简化了应用程序的发布和升级、多种语言之间的交互、内存和资源的自动管理等等。基础类库（**Base Class Library**）给开发人员提供了一个统一的、面向对象的、层次化的、可扩展的编程接口，使开发人员能够高效、快速地构建基于下一代互联网的网络应用。**ADO.NET** 技术用于访问数据库，提供了一组用来连接到数据库、运行命令、返回记录集类库。**ASP.NET** 是**.NET** 中的网络编程结构，可以方便、高效地构建、运行和发布网络应用。

4) 工作流技术

工作流（**Workflow**）就是工作流程的计算模型，即将工作流程中的工作如何前后组织在一起的逻辑和规则在计算机中以恰当模型进行表示并对其实施计算。工作流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是：为实现某个业务目标，在多个参与者之间，利用计算机，按某种预定规则自动传递文档、信息或者任务。工作流管理系统（**Workflow Management System. WfMS**）的主要功能是通过计算机技术的支持去定义、执行和管理工作流，协调工作流执行过程中工作之间以及群体成员之间的信息交互。工作流需要依靠工作流管理系统来实现。

5) 构件技术

构件技术就是利用某种编程手段，将一些人们所关心的，但又不便于

让最终用户去直接操作的细节进行了封装，同时对各种业务逻辑规则进行了实现，用于处理用户的内部操作细节。这个封装体就常常地被称作构件。在这一封装过程中，为了完成某一规则的封装，可以用任何支持构件编写的工具来完成，而最终完成的构件则与语言本身已经没有了任何的关系，甚至可以实现跨平台。对我们而言，它就是实现了某些功能的、有输入输出接口的黑匣子。构件封装了系统运行的各种规则甚至运行环境，而构件对象（构件的集合），要考虑到构件对象中的各个构件的协调功能。构件有其自身的规则实现，而规则的实现又具体到了接口的实现，构件对象本身也是一个构件，也有业务逻辑规则需要处理，要起到相关构件的协调作用。

（3）计算机维保业务的主要技术

计算机维保业务主要包括办公设备维护、系统软件维护、系统安全维护、网络运行维护、灾难恢复服务、系统管理服务、数据中心维护等。维保技术主要包括：**UPS** 技术、配电技术、精密空调技术、服务器技术、存储技术、网络技术、系统安全技术、数据库技术、备份容灾技术、集群技术、中控技术等。

（4）智慧生活的主要技术

智慧生活是可运营的智慧社区平台，主要采用了 **WIFI** 覆盖技术、如影随形技术、手机支付技术、微信自媒体技术、电子商务技术。

WIFI 覆盖技术：随着移动互联网的日益普及和移动终端（包括笔记本电脑、智能手机、**PDA**）的广泛使用，人们对 **WIFI** 覆盖技术的需求迅速增长，无线局域网得到越来越广泛的应用。凭借无线接入技术本身具有的应用灵活、安装简便、建设周期短等优势，**WLAN** 作为一种高速无线接入手段，正在与有线网络一起，构建灵活、高效、完善的宽带网络。

如影随行技术：将广告条置于浏览器、朋友圈文章、**APP** 内页等页面底部，长期存在于广告受众的视线中，具有网站导航、新闻链接、一键进

入微信、拨打电话等功能。

手机支付技术：通过手机支付将手机、互联网、应用提供商以及金融机构相结合，为用户提供货币支付、缴费等金融业务，以及安全、快捷、高效的支付服务。

微信自媒体技术：通过建立微信公众平台自媒体，及时发布商业信息和社会热点新闻，为社区居民提供资讯服务。

电子商务技术：搭建“百米商城”电子商务平台，在网上展示本地生活消费商户，消费者可实时了解周边店家信息-----吃、住、购、娱、商户活动、优惠折扣等，实现 O2O 运营。

（5）云计算的主要技术

1）虚拟化技术

虚拟化技术是一种资源管理技术，是将计算机的各种实体资源，如服务器、网络、内存及存储等，予以抽象、转换后呈现出来，打破实体结构间的不可切割的障碍，使用户可以比原本的组态更好的方式来应用这些资源。这些资源的新虚拟部分是不受现有资源的架设方式，地域或物理组态所限制。一般所指的虚拟化资源包括计算能力和资料存储。在实际的生产环境中，虚拟化技术主要用来解决高性能的物理硬件产能过剩和老的旧的硬件产能过低的重组重用，透明化底层物理硬件，从而最大化的利用物理硬件。

2）大数据技术

大数据技术，就是从各种类型的数据中快速获得有价值信息的技术。大数据处理关键技术一般包括：大数据采集、大数据预处理、大数据存储及管理、大数据分析及挖掘、大数据展现和应用（大数据检索、大数据可视化、大数据应用、大数据安全等）。

大数据采集：主要包括数据传感体系、网络通信体系、传感适配体系、智能识别体系及软硬件资源接入系统，实现对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

化的海量数据的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接入、传输、信号转换、监控、初步处理和管理等。

大数据预处理：主要完成对已接收数据的辨析、抽取、清洗等操作。数据抽取过程可以帮助我们将这些复杂的数据转化为单一的或者便于处理的构型，以达到快速分析处理的目的。数据清洗主要是去掉我们不关心的数据和完全错误的干扰项，通过过滤“去噪”从而提取出有效数据。

大数据存储及管理：大数据存储与管理要用存储器把采集到的数据存储起来，建立相应的数据库，并进行管理和调用。重点解决复杂结构化、半结构化和非结构化大数据管理与处理技术。主要解决大数据的可存储、可表示、可处理、可靠性及有效传输等几个关键问题。

大数据分析及挖掘：大数据分析及挖掘就是从大量的、不完全的、有噪声的、模糊的、随机的实际应用数据中，提取隐含在其中的、人们事先不知道的、但又是潜在有用的信息和知识的过程。

大数据展现和应用：大数据技术能够将隐藏于海量数据中的信息和知识挖掘出来，为人类的社会经济活动提供依据，从而提高各个领域的运行效率，大大提高整个社会经济的集约化程度。主要应用包括：商业智能技术，政府决策技术，电信数据信息处理与挖掘技术，电网数据信息处理与挖掘技术，气象信息分析技术，环境监测技术，警务云应用系统，大规模基因序列分析比对技术，Web 信息挖掘技术，多媒体数据并行化处理技术，影视制作渲染技术，其他各种行业的云计算和海量数据处理应用技术等。

2、取得的主要技术

至申报期末公司所取得的技术主要情况如下。

技术名称	技术形态	取得方式
HT 能耗综合管理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办公 OA 管理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养老院运营管理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智能物联网公共服务云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LinkManager 网络管理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采购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HT 信息管理综合系统 V1.0	软件著作权	原始取得
智能建筑系统集成技术	技术诀窍	原始取得
安防系统集成技术	技术诀窍	原始取得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技术	技术诀窍	原始取得
云平台框架开发技术	技术诀窍	原始取得
多媒体教学系统开发技术	技术诀窍	原始取得

公司上述技术为原始取得，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无竞业禁止问题。

3、专业的研发施工团队

公司设有专门的技术研发部，在其他部门的配合下从事软件开发、智能建筑技术、云计算等技术的研发。随着研发投入的不断积累，取得了一系列的技术成果，为开展软件开发、智能建筑等业务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建筑智能化业务，历史的沉淀造就了一支成熟、稳定的施工队伍。丰富的施工经验，成熟的操作流程，为公司进行建筑智能化施工作业提供了坚实的基础。

（二）业务许可资格与业务资质

1、《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

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15 日取得河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冀 010626 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证书有效期为 2012 年 5 月 15 日至 2017 年 5 月 14 日，经营范围为“III 类：6815 注射穿刺器械，6821 医用电子仪器设备，6854 手术室、急救室、诊疗室设备及器具，6864 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6865 医用缝合材料及粘合剂，6866 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II 类（助听器除外）***”。

2、《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2014 年 5 月 30 日，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为公司核发了证书编号

为（冀 R-2014-0014）的《软件企业认定证书》，证书显示：经核查，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符合《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和《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认定为软件企业。

3、《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

2015年8月1日，公司取得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XZ3130020120261，资质等级为叁级，由河北省软件评测中心评审，适用范围为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有效期至2019年7月31日。

4、《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

2016年3月1日，公司取得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学会颁发的《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冀安资 0100，经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学会评定，具备承揽安全技术防范壹级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修资格。有效期自2016年3月1日至2017年3月1日。

5、《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维修备案证》

2016年2月1日，公司取得河北省公安厅安全技术防范管理办公室颁发的《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安装、维修备案证》，证书编号：冀公技防（备）证字 1543 号，从业范围为安全防范工程设计、安装、维修，备案登记为壹级，有效期自2016年2月1日至2017年2月1日。

6、《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2008年9月16日，公司取得石家庄市建设局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B3204013010407，资质等级为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可承担工程造价600万元及以下的建筑智能化工程的施工。*****

根据住建部《关于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和河北省

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筑业企业按简单换证程序申请换发新版资质证书有关事项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将原《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B3204013010407，资质等级为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向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申请换发为《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证书编号：D213083022，资质类别及等级为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有效期至2021年5月25日。

7、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013年4月9日，公司取得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核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7213Q20061R2M,兹证明昊天有限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 19001-2008 idt ISO 9001:2008,该体系覆盖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证书有效期2018年5月19日。

2016年4月9日，河北英博认证有限公司经再认证后，向公司核发了新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7216Q20063R3M，证明：公司质量管理体系符合GB/T 19001-2008 ISO 9001:2008,该体系覆盖范围为计算机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证书有效期至2018年9月15日。

8、《安全生产许可证》

2016年1月6日，公司取得河北省住建局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冀）JZ安许证字（2016）007762号，有效期至2019年1月6日，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9、供应商授权

序号	供应商	授权有效期	授权范围
1	深圳市深信服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2016.12.31	行业金牌经销商
2	北京网康科技有限公司	2016.1.1—2016.12.31	全线产品河北地区商业金牌代理商

3	曙光信息产业（北京）有限公司	2016.1.1—2016.12.31	授权经销商
4	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	2015.10.1—2016.10.31	艾默生网络能源系列产品销售经销商
5	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	2015.10.1—2016.10.31	艾默生网络能源 IT Solution 系列产品销售 Reseller 合作伙伴
6	浪潮（北京）电子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016.4—2017.3	浪潮云数据中心产品行业解决方案合作伙伴
7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2016.1.1-2016.12.31	行业金牌代理商

报告期内，公司与多家有实力的供应商达成战略合作，并签订代销、经销及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内容规定，公司作为上述供应商的授权经销、代销、合作机构，按照约定的地域范围、行业范围、产品范围、价格范围销售其产品、服务。授权供应商为公司提供技术培训、售后服务、产品宣传等方面的支持。协议通常会对公司提出销售授权产品的业绩要求，如不能完成该业绩要求，公司或可能受到降低授权级别等处罚，导致成本升高。

10、百米生活项目合作协议

深圳百米商务电子有限公司运营的百米生活全国平台是以满足个人全方位消费需要为目标的社区性服务电商平台，拥有成熟的运营体系，为消费者和商户提供信息互通和深度联接服务。与子公司保定百米商务智慧生活业务高度契合。为此，保定百米商务与深圳百米商务电子有限公司签署协议，就百米生活全国平台运营事宜展开合作。根据合作协议，深圳百米商务电子有限公司建设全国百米数据中心，负责数据处理，平台的整体运营等工作，保定百米商务负责保定市范围内的数据中心建设与维护，负责实体消费场所的无线网络覆盖等事项。保定百米在本区域内的收益，保定百米 100%拥有，需要全国平台才能完成的本区域收益，合作区域内产生的广告收益，保定提成比例为 40%。

（三）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土地使用权。

2、专利技术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正在使用与申请的专利技术。

3、商标使用权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正在使用与申请的商标。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已取得 8 项软件著作权：

序号	名称	类别	证书号	登记号	取得方式	取得时间	使用期限、保护期	实际使用情况	最近一期期末账面价值
1	HT 能耗综合管理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0392949	2012SR 024913	原始取得	2012.3.30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2	HT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0392947	2012SR 024911	原始取得	2012.3.30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3	HT 办公 OA 管理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4664	2016SR 056047	原始取得	2016.3.17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4	HT 养老院运营管理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4675	2016SR 056058	原始取得	2016.3.17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5	HT 智能物联网公共服务云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4669	2016SR 056052	原始取得	2016.3.17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6	LinkManager 网络管理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4402	2016SR 05578	原始取得	2016.3.17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7	HT 采购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7408	2016SR 058791	原始取得	2016.3.21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8	HT 信息管理综合系统 V1.0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软著登字第 1237410	2016SR 058793	原始取得	2016.3.21	法定期限	正常使用	

5、域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拥有域名 1 项，公司已就该域名向工业与信息部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申请备案，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所有者	备案日期	备案/许可证号
1	hbhaotian.com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 有限公司	2013年8 月16日	冀ICP备 13014153

(四) 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重要固定资产情况表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固定资产名称	购入时间	固定资产原值	净值	成新率
运输工具	别克汽车	2008-3-1	203,100.00	10,155.00	5.00%
电子设备	NF8460M3 服务器	2012-10-1	598,290.60	238,319.53	39.83%
电子设备	IBM 软件产品	2012-10-1	478,632.48	190,655.21	39.83%
电子设备	磁盘阵列	2012-10-1	213,675.21	85,113.99	39.83%
运输工具	皮卡 34746	2014-3-31	86,665.84	57,849.43	66.75%
电子设备	服务器	2015-7-31	84,017.09	77,365.74	92.08%
电子设备	惠普电脑	2015-7-31	57,938.46	50,293.81	86.81%
电子设备	联想电脑	2015-7-31	96,153.85	83,466.90	86.81%
电子设备	百米路由器	2015-12-31	3,522,150.00	3,522,150.00	100.00%
电子设备	BR-6510-24-16 GR 存储交换机	2015-12-31	85,000.00	85,000.00	100.00%
电子设备	存储阵列	2015-12-31	396,000.00	396,000.00	100.00%
电子设备	惠普服务器 DL580	2015-12-31	279,000.00	279,000.00	100.00%
电子设备	火星舱数据保护 系统 MSA-EPA-C16	2015-12-31	565,000.00	565,000.00	100.00%
电子设备	联想笔记本 M41-70	2015-12-31	73,500.00	73,500.00	100.00%
电子设备	神州数码防火墙 DCFw-1800E	2015-12-31	98,200.00	98,200.00	100.00%
电子设备	思科路由器 C7304	2015-12-31	438,000.00	438,000.00	100.00%

电子设备	思科交换机 WS-C2960G-48 TC-L	2015-12-31	59,400.00	59,400.00	100.00%
电子设备	山特 UPS	2015-12-31	93,000.00	93,000.00	100.00%
合计			7,427,723.53	6,402,469.61	

(五) 公司租赁的经营性房屋情况

1、母公司租赁的经营性房屋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房产证号	房产所有人	出租房屋座落	面积 (m ²)	月租金 (元)	租赁期限
1	石家庄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石房产证开字第 812000013 号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开发公司	金石工业园软件大厦 A 区四层 A401\A403\A407 室	277	4,986.00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昊天诚泰所租赁房产产权所有人系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开发公司。该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 日出具《授权委托书》：“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建设开发公司现将其名下的创新大厦、软件大厦和标准厂房等房产委托给石家庄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进行房屋的出租。委托石家庄高新技术物业管理中心对房屋及其配套设施进行管理，并代收房屋租金”。2015 年 6 月 17 日公司与石家庄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石家庄高新技术物业管理中心签订三方协议，租赁该房产，租赁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2、子公司租赁的经营性房屋情况

序号	出租方	房产证号	房产所有人	出租房屋座落	面积 (m ²)	月租金 (元)	租赁期限
1	王思佳	保定市房权证字 0201021995 号	王思佳	保定市兴运现代城 A 座 1501	178.54	3,000.00	2015 年 12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9 日

(六) 员工情况

1、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有 53 名员工，构成如下。

(1) 岗位结构

岗位	人数	比例 (%)
技术及研发	12	22.64
业务及工程	25	47.17
管理及后勤	16	30.19
合计	53	100.00

(2) 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	比例 (%)
本科	33	62.26
大专	20	37.74
合计	53	100.00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比例 (%)
30 以岁下	18	35.96
31—40 岁	28	52.83
41—55 岁	7	13.21
合计	53	100.00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员工与公司业务匹配、互补，公司主要资产与业务、人员匹配、相关。

主办券商、律师核查后认为公司业务资质齐备，具备开展相关业务合法合规性基础；申报期内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使用过期资质的情形。公司资产权属清晰、证件齐备，不存在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其他权属不明的情形；无共有资产产权的情形。公司的知识产权无权利瑕疵、权属争议纠纷或权属不明的情形，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无对他方的依赖。

2、核心技术人员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李西荣、董长会。

李西荣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董长会情况详见本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部分“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正式的劳动合同，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团队稳定。

3、公司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1）社会保障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的聘用、解聘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办理，公司已按照国家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统一向所在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缴纳养老、失业、工伤、生育、医疗等保险费用。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昊天诚泰共为 20 位员工缴纳社保，其余 21 人为新农合参保人员，公司员工中所有的新农合参保人员已向公司出具放弃缴纳社保的承诺函；2016 年 1 季度，公司为剩余的 12 位员工补缴了社保。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险种	时间	缴纳比例	公司缴纳费率	个人缴纳费率	缴纳金额（元）
养老保险	2014 年度	28.00%	20.00%	8%	116,160.49
	2015 年度	28.00%	20.00%	8%	121,403.23
失业保险	2014 年度	3.00%	2.00%	1.00%	11,626.98
	2015 年度	2.00%	1.50%	0.50%	8,914.92
医疗保险	2014 年度	10.00%	8.00%	2.00%	63,470.58
	2015 年度	10.00%	8.00%	2.00%	82,067.10
生育保险	2014 年度	0.80%	0.80%	0.00%	4,951.20
	2015 年度	0.80%	0.80%	0.00%	5,981.64
工伤保险	2014 年度	1.00%	1.00%	0.00%	4,247.00
	2015 年度	1.00%	1.00%	0.00%	1,692.02

（2）公积金

公司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等国家及所在地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为员工办理了住房公积金，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而受处罚的情形。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共为 8 位员工按照当地公积金的相关法律法规办理了住房公积金。2016 年 4 月，公司为剩下的 24 位员工补办了住房公积金手续，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另外 21 位员工为新农合参保人员，无需缴纳住房公积金。

公司控股股东吴金建已向公司作以下承诺：“如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规定，或者按照有关部门的要求或决定，公司被处以罚款或者要求公司承担任何费用，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公司额外应补缴的社会保险费及因此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费用，毋须公司支付任何对价，保证公司不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四、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及产品质量

（一）环境保护

公司属于专业技术服务行业，日常生产经营无需取得相关环保资质；公司无需要委托处置的废物、危险物；公司的日常经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据国家环保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主办券商核查后认为，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无需取得相关环保资质；公司所处行业据国家规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无需要委托处置的废物、危险物；公司的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二）安全生产

公司现持有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颁发的编号为（冀）JZ 安许证字（2016）007762 号《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9 年 1 月 6 日。

主办券商已取得公司安全生产内控制度文件，建立相关安全生产措施，

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纠纷、处罚情况。

（三）产品质量标准

公司目前在建筑智能化业务主要采用以下技术标准。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1	GB/T 8566-2007	信息技术软件生存周期过程
2	GB/T 8567-2006	计算机软件文档编制规范
3	GB/T 9385-2008	计算机软件需求说明编制指南
4	GB/T 9386-2008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5	GB/T 11457-2006	信息技术软件工程术语
6	GB/T 14394-2008	计算机软件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管理
7	GB/T 15532-2008	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
8	GB/T 16680-1996	软件文档管理指南
9	GB/T 17544-1998	信息技术软件包质量要求和测试
10	GB/T 20157-2006	信息技术软件维护
11	GB/T 20158-2006	信息技术软件生存周期过程配置管理
12	GB/T 28035-2011	软件系统验收规范
13	GB/Z 18493-2001	信息技术软件生存周期过程指南
14	GB/Z 20156-2006	软件工程软件生存周期过程用于项目管理的指南
15	GA308-2001	安全防范系统验收规则
16	GB/T50311-2007	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17	GB/T50312-2007	建筑与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验收规范
18	GA/T75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
19	AG/T74	安全防范系统通用图形符号
20	GB16796	安全防范报警设备安全技术和实验方法
21	GBJ42	工业企业通信设计规范
22	GBJ79	工业企业通信接地设计规范
23	GBJ115	工业电视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24	GB4843	信息技术设备（包括电气设备）的安全
25	GB50198	民用闭路监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26	JGJ/T16-2008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27	GBJ232	电装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28	GB/T 20157-2006	信息技术 软件维护
29	ISO 7816-4	IC 卡国际标准
30	GB/T50314-2000	智能建筑设计标准
31	GB50307-2002	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序号	标准号	标准名称
32	GBJ232-92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33	GB50174-93	电子信息机房设计规范
34	EIA/TIA-568B	商用建筑线缆标准
35	EIA/TIA-606	商用建筑电信设施管理标准
36	DGJ08-83-2000	防静电工程技术规范
37	EN50173	通信布线系统信息技术欧洲标准
38	GB/T7427-87	通信光缆的一般要求

公司制定《建筑智能化业务手册》《软件开发业务手册》《信息系统维保业务手册》等制度，以此控制业务质量；公司研发与技术部、系统工程部、业务与采购部、客户服务部能够严格执行公司制度及国家相关质量标准、与客户约定的质量标准。

主办券商核查后认为，公司执行的产品质量标准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

五、公司业务情况

（一）公司收入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软件开发业务。公司目前主要为政府、企事业单位、居民社区等不同用户提供智慧建筑、智慧生活、云计算、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软件开发等领域从前期咨询、顶层设计、详细设计、项目实施直至项目运维及升级改造等的整体解决方案。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度	2014年度
建筑智能化	9,795,600.98	11,741,492.66
技术开发	8,114,094.35	124,811.32
维保收入	318,619.30	671,637.16
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2,248,536.43	948,156.42
合计	20,476,851.07	13,486,097.56

2、主营业务收入按区域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河北省内	17,359,192.52	11,030,447.64
河北省外	3,117,658.55	2,455,649.92
合计	20,476,851.07	13,486,097.56

(二) 公司成本构成情况

1、公司产品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业务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建筑智能化	8,212,916.99	9,950,770.91
技术开发	6,729,471.07	52,420.75
维保收入	99,456.88	272,631.70
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1,567,162.81	880,581.28
合计	16,609,007.75	11,156,404.64

2、主营业务成本按区域列示如下：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河北省内	14,235,736.44	9,190,797.98
河北省外	2,373,271.31	1,965,606.66
合计	16,609,007.75	11,156,404.64

(三) 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2015 年、2014 年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11,041,012.03 元、6,960,615.05 元，公司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91%、51.62%。

单位：元

2015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石家庄华发供热有限公司	6,682,962.27	32.64%
北京世纪盈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58,964.09	7.61%
石家庄菲斯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993,621.39	4.85%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公司	950,763.44	4.64%
赵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854,700.84	4.17%
合计	11,041,012.03	53.91%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1,292,646.25	9.59%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1,524,786.32	11.31%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1,645,333.26	12.20%
河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1,400,427.35	10.38%
石家庄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1,097,421.87	8.14%
合 计	6,960,615.05	51.62%

经核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前五大客户均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四）公司采购情况

公司的采购主要为商品采购。公司建筑智能化业务所需材料多为电子产品，市场供应充足，公司业务不存在原料供应不足的现象。

2015 年、2014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的商品总额分别为 8,330,161.66 元、3,866,116.02 元，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采购总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64.74%、38.16%。

单位：元

2015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石家庄金同力科技有限公司	854,700.86	6.64%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1,167.60	6.69%
唐山三力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829,418.83	6.45%
石家庄哈曼科贸有限公司	560,874.37	4.36%
石家庄本兴劳务派遣服务有限公司	5,224,000.00	40.60%
合计	8,330,161.66	64.74%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采购金额	占公司全部采购金额的比例
精诚恒逸软件有限公司	923,076.92	9.11%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819,615.15	8.09%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48,632.48	8.38%
河北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761,970.96	7.52%
中轻物产公司	512,820.51	5.06%
合计	3,866,116.02	38.16%

公司所需商品市场供应充足，不存在对供应商过分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前五名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五）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建筑智能化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提供的报告期内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建筑智能化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	项目	金额	履行情况	签订日期
1	滦县环保局	环境监控中心建设	3,330,000.00	正在履行	2014-10-17
2	河北省赵县文物旅游局	安济桥景区安防项目	2,027,912.00	履行完毕	2012-11-9
3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新机房业务网搬迁设备采购合同	2,026,365.00	履行完毕	2014-10-30
4	北京世纪盈联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及软件项目	1,920,600.00	履行完毕	2014-12-17
5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动态光学乳腺成像系统	1,784,000.00	履行完毕	2013-12-30
6	河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MicrosoftOffice2013办公软件采购合同	1,610,000.00	履行完毕	2013-12-20
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	2015年河北省建筑工程学院数字化校园建设二	1,558,356.01	履行完毕	2015-8-20

	口分公司	期项目神码设备			
8	石家庄菲斯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货合同	1,162,537.00	履行完毕	2015-7-25
9	河北建筑工程学院	多媒体控制中心机房及教室监控	1,033,240.00	履行完毕	2014-8-28
10	石家庄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设备供货及安装合同	896,328.39	履行完毕	2014-7-14
11	河北人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音频设备销售合同	875,541.00	履行完毕	2014-4-10
12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华为交换机	760,000.00	履行完毕	2014-11-24
13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人民银行石家庄中心支行机房精密空调安装服务	712,400.00	履行完毕	2014-7-7
14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路由器	694,999.90	履行完毕	2014-11-24
15	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河北银行 WEB 应用防火墙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580,000.00	履行完毕	2014-5-4
16	河北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	交管局接处警通讯平台项目	592,800.00	履行完毕	2015-10-29

2、技术开发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提供的报告期内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软件开发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	项目	金额	履行情况	签订日期
1	中天国仁养老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养老院运营管理系统	1,000,000.00	履行完毕	2015-1-5
2	石家庄华发供热有限公司	石家庄华发公司采购平台开发项目	2,600,000.00	履行完毕	2014-2-20
3	石家庄华发供热有限公司	物联网公共服务云平台建设	4,100,000.00	履行完毕	2014-8-1

3、采购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提供的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资产、负债和权益产生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单位	品名	金额	履行情况	签订日期
1	石家庄新华区捷诚电子经销处	路由器采购合同	3,522,150.00	履行完毕	2015-12-25
2	石家庄本兴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劳务外包	3,350,000.00	履行完毕	2014-12-31
3	唐山三力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滦县环保局环境监控中心项目	3,230,000.00	正在履行	2014-10-13
4	桥西区冀鑫达办公设备商行	服务器相关系统运营设备采购合同	2,133,900.00	履行完毕	2015-12-24
5	石家庄本兴劳务派遣有限公司	劳务外包	1,998,000.00	履行完毕	2014-12-31
6	精诚恒逸软件有限公司	Microsoft Office 2013办公软件采购合同	1,080,000.00	履行完毕	2013-10-23
7	石家庄金同力科技有限公司	监控系统、中控系统	1,000,000.00	履行完毕	2015-11-8
8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传输设备及数据通信设备采购合同	992,900.00	履行完毕	2014-9-3
9	河北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	891,506.00	履行完毕	2015-1-10
10	河北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采购合同	841,134.00	履行完毕	2014-10-17
11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器相关设备采购合同	688,300.00	履行完毕	2015-1-9
12	中轻物产公司	动态光学乳腺成像系统采购合同	650,000.00	履行完毕	2014-1-6
13	北京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DCN 品牌网络产品采购合同	586,740.00	履行完毕	2014-8-27
14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采购合同	556,910.00	履行完毕	2014-12-5
15	北京中电广通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设备采购合同	541,500.00	履行完毕	2014-12-29

六、商业模式

公司以软硬件产品和技术为核心，为政府、金融、医疗等行业客户提供业务咨询、解决方案、工程实施、项目管理和业务系统运维等全方位专业服务。其主要业务为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软件开发业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

（一）业务运营模式

公司的主营业务运营模式根据业务的特性，分为依托厂商产品和技术、依托自身技术和经验、合作研发三种模式。其中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主要依靠硬件厂商的产品和技术及公司自身丰富的经验，为客户提供服务。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主要依托公司自身技术和经验，为客户提供服务。软件开发业务通过自研和合作开发的模式，完成客户对产品的要求。

1、依托厂商产品和技术模式

智慧建筑业务、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主要包括机房建设、网络系统建设、综合布线系统建设、安防系统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音视频系统建设、信息发布系统建设、服务器虚拟化建设、存储虚拟化建设、运行终端虚拟化建设等，为典型的集成类服务，涉及多种软件产品、硬件产品和实施技术。建设过程中，公司会采取与厂商通过代销、经销协议进行合作的模式，以取得厂商诸如免费技术培训、售后解决方案等技术支持，充分利用厂家技术实力和公司自身的集成能力，以发挥各自的优势，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

2. 依托自身技术和经验模式

计算机信息系统维保业务包括计算机信息系统的维修、系统维护及相关服务，保证客户方软硬件系统正常工作运行。该业务的运行，依托公司的技术能力和丰富的行业经验。目前我公司主要在金融行业客户方面提供

此服务，并多次获得客户的好评。

3. 自研和合作的研发模式

（1）自主研发

根据客户需求，利用自身资源及多年积累的技术和经验，发挥企业内部效率，组织人力实施开发工作，完成客户所需产品。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产品有：低压循环导流系统、断电告警系统、HT 能耗综合管理系统、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HT 人才信息管理系统等产品。这些产品已成功应用到客户方，为其提供了便利创造了效益，同时使公司拥有了自主知识产权，为公司的发展提供了保障。

（2）合作研发

在公司不熟悉的领域或研发工作量较大的情况下，公司会采取与有相关经验的公司亦或是客户进行诸如劳务外包等方式的合作，保障产品的优异性、先进性和实施的顺利，以此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合作产生的技术成果视客户的要求不同，或归公司或归客户所有。

（二）业务推广销售模式

根据公司业务的特点，销售方面通常采用直接销售模式。

依托各部门对外建立客户关系网络，并收集与自身业务相关的项目信息，指派相关人员进行维系客户关系和项目跟踪工作。在与客户确立关系后，公司通过直销的模式向终端客户推荐产品或服务。推荐成功后公司通过参加客户的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方式完成产品与服务的最终销售与提供。

智慧生活业务还具有理念新、范围广等特点，该业务在公司目前正处在刚刚起步阶段，因此公司需要投入大量资源进行业务的推广工作，并采用竞争性强的推广政策。政策核心为采取与厂家合作，免费为用户提供无线设备及宣传平台，吸引客户资源，扩大资源数量，逐步完成该业务的资源整合工作，为后期业务的发展奠定基础。

（三）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工作主要集中在智慧建筑、智慧生活、云计算三大业务上，涉及的采购产品主要为硬件设备、软件系统和施工材料。采购流程为：系统工程部根据集成设计清单下达采购计划，财务部根据采购计划进行采购成本核价，采购部进行采购。

采购方面公司建立了严格的供应商管理制度，包括供应商认证、评审、价格谈判、合作伙伴年度协议签订等，采购部负责组织供货商的定期考核，负责《合格供货商清单》的信息定期更新。采购部与其他部门及时沟通，组织相关人员进行业务学习，保证采购设备、原材料的质量、成本和供货周期。经过多年的合作，公司与多家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四）盈利模式

根据客户的要求，公司为其提供完整的项目解决方案，包括规划设计、方案咨询、项目实施管理、设备提供、建设施工、系统集成、定制开发、系统维护等服务，获取服务费用。费用主要包括设计费、项目管理费、设备费、施工费、维护费、开发费等。同时公司凭借严谨的施工管理体系和丰富的系统集成经验，有效降低项目实施成本，从而实现盈利最大化。

智慧生活业务目前正处在起步阶段，设备及其维护采取免费的策略，主要收益为施工费。资源整合完成后，收益会扩展为平台广告收益、平台商品销售收益、精准数据分析服务收益等。

主办券商对公司的商业模式进行了认真分析，认为公司商业模式具有可持续性。

七、公司所处的行业与市场

（一）公司所处的行业与细分市场

公司主要从事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建筑业务，子公司业务涉及到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行业属于门类“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大类“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据国家统

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行业属于门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大类“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属于门类“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大类“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属于“6520 软件与服务”。根据股转公司《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行业属于“1710 软件与服务”之“171011 信息科技咨询和系统集成服务”。

（二）行业概述及发展状况

1、行业概述

智慧城市是新一代信息技术支撑、知识社会新一代创新环境下的城市形态。智慧城市基于物联网、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以及维基、社交网络、FabLab、LivingLab、综合集成法等工具和方法的应用，营造有利于创新涌现的生态。利用信息技术使城市生活更加智能，高效利用能源，改进服务交付和生活质量，减少对环境的影响，支持创新和低碳经济。实现智慧技术高度集成，智慧产业高端发展，智慧服务高效便民、以人为本的持续创新，有利于完成从数字化城市向智慧城市的飞跃。

智能建筑以建筑为平台，兼备通信、办公设备自动化，集系统结构、服务、管理及它们之间的最优化组合，提供一个高效、舒适、安全、便利的建筑环境。智能建筑是一个发展中的概念，它随着科学技术的进步和人们对其功能要求的变化而不断更新、补充内容。

2、行业发展状况

（1）历史进程

智能建筑行业是随着智能化技术的发展而产生的。在国际上，“智能建筑”是 20 世纪 80 年代随着计算机技术、信息技术、电子技术、控制技术、通信技术等在建筑领域中的应用而兴起的。在我国，智能建筑产生

于 20 世纪 90 年代，仅有十几年的发展历史。

我国智能建筑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

初始阶段(1990-1995 年)：建筑智能化的对象主要是宾馆和商务楼，智能化系统的各子系统相互独立。没有行业管理的统一标准，形成自由发展的局面。

规范阶段(1996-2000 年)：随着智能建筑设计标准及验收规范的陆续出台，建筑智能化的对象已经扩展到办公楼，包括写字楼、图书馆、医院、校园、博物馆、会展中心、体育场馆以及智能化住宅小区。

发展阶段(2000 年至今)：建筑智能化技术呈现数字化、网络化、集成化的发展趋势。一批新技术新产品进入智能建筑领域，如无线技术，数字视频技术产品等。同时，建筑节能也逐渐成为建筑智能化领域新的关注点和竞争点。

(2) 产业现状

近年来，我国智能建筑的普及率逐年攀升，预计未来还会逐年增加。根据《智能建筑行业发展纲要》和《智能建筑暨建筑节能行业研究》报告显示，我国智能化楼宇建筑工程投资比重大致为：建筑土建工程 40%左右，机电安装工程 25%左右，装修装饰工程 30%左右，作为机电业务的延伸，建筑智能化工程业务约占智能建筑总投资的 5%-10%。而随着人们对于工作及生活的要求不断提高，一般普通建筑的智能化投资也在逐年增加，行业需求空间十分巨大。

相比于欧、美、日等发达国家，我国的建筑智能化普及程度目前还比较低，具有巨大的成长空间。未来，随着我国现代化步伐的加快，建筑行业发展将继续推进，将大大驱动建筑智能化行业的发展进程。

巨大的市场规模激发了企业的创造力，越来越多的智能化企业涌入其中。智能建筑行业在节能减排的时代背景下，技术上有明显优势。很多企业的自动化控制技术、解决方案能为业主提供软、硬件的技术支持提供节

能改造工程的施工、调试等一系列配套服务。在节能需求不断攀升之时，整个行业会有很好的发展前景，建筑智能化行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3）发展前景

在我国，智慧城市建设被视为城市运行效率和信息化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众多城市将其视为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重要手段。目前，智慧城市建设已在北京、上海、广州、杭州、沈阳、重庆等众多城市迅速开展，并表现出从大城市向中小城市发展的态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未来五年，为加快新型城市建设，我国将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智能城市的发展，必定为智能建筑行业带来光明的前景。

（三）行业主管部门与管理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与管理体制

智能建筑企业所处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住建部。住建部主要负责研究拟定城市规划、村镇规划、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的方针、政策、法规，以及相关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并指导实施，对全国的建筑活动实施统一监督管理，重点审查施工单位的资格和资质，制定及推行相关的行业标准。

2、行业自律组织

公司建筑智能化业务所属的行业协会为中国建筑业协会智能建筑分会。中国智能建筑协会是全国各地区、各部门从事土木工程、建筑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及装饰工程活动的企事业单位、教育科研机构以及有关专业人士自愿参加组成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3、产品登记部门

软件行业实行著作权登记制度。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版权保护中心承担计

计算机软件登记工作。

(四) 行业的相关法律法规与产业政策

序号	文件名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1	《建筑法》	全国人大	对建筑工程施工许可、从业资格、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建筑工程监理等作了明确规范。
2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	发改委	将“智能建筑产品与设备的生产制造与集成技术研究”、“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系统开发与应用服务”、“软件开发生产”、“无线局域网技术发”、“物联网(传感网)、智能网等新业务网设备制造与建设”、“数据通信网设备制造及建设”等行业列为鼓励类产业目录。
3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	住建部	明确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
4	《关于公布国家智慧城市2013年度试点名单的通知》	住建部、科技部	针对新型城镇化推进中的实际问题,制订出智慧城市创建目标,做好顶层设计;“政府引导、社会参与”的多渠道、多元投资落到实处。
5	《关于公布国家智慧城市2014年度试点名单的通知》	住建部、科技部	
6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评定条件(2012年修订版)》	工信部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等级及其条件。
7	《软件企业认定管理办法》	工信部、发改委、国家税务总局	软件企业的认定条件和程序、监督管理、行业规范等。
8	《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管理办法》	公安部	实行信息安全等级保护,建立国家信息安全保障体系;信息系统的安全保护等级标准、五级分类等。
9	《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系统分级保护管理办法》	国家保密局	涉密信息系统的密级标准、保护办法等。

10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3号）	国务院	提出“健全安全防护和管理，保障重点领域信息安全”，要求能源、交通、金融等领域涉及国计民生的重要信息系统要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运行安全防护措施。
11	《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	通过政策引导，鼓励资金、人才等资源投向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进一步促进我国信息产业快速发展。
12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	国务院	进一步优化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环境，提高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培育一批有实力和影响力的行业领先企业，明确了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等政策及政策落实。
13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把互联网的创新成果与经济社会各领域深度融合，推动技术进步、效率提升和组织变革，提升实体经济创新力和生产力，形成更广泛的以互联网为基础设施和创新要素的经济社会发展新形态。主要包括总体思路、原则、目标、重点行动、保障支撑五个方面。
14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	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	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服务，信息系统设计服务、集成实施服务等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云计算服务；数据恢复和灾备服务；三网融合应用服务；基于宽带网络的信息增值服务等服务行业确定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五）行业竞争格局与发展趋势

1、行业竞争和发展情况

目前，智能化系统已在我国建筑及住宅领域得到广泛应用，持续、稳定的国民经济增长促进了建筑智能化工程行业的迅速发展，建筑智能化工程技术也日趋成熟，我国不少智能建筑技术研发成果接近国际水平，作为新兴行业的建筑智能化行业已经成为充分竞争的行业。

国际上本行业的技术领先者以霍尼韦尔、江森自控、西门子等大企业为主。20 世纪 90 年代，这些公司作为楼宇自控设备的主要供应商，凭借品牌和技术优势在国内高端写字楼等领域的智能化工程市场占据主导地位。但随着建筑智能化系统从单一的楼宇机电设备控制发展到信息设施系统、信息化应用系统、公共安全系统和建筑设备管理系统的综合集成，单一设备供应商的优势逐步丧失；同时，由于工程项目的地域性、人工成本、服务的便捷高效、文化环境等特殊性的存在，这些公司在国内市场份额正迅速减少。

进入 20 世纪 90 年代后期，一些有自动化、计算机、通信等技术背景的国内企业逐步进入国内建筑智能化市场参与竞争。目前国内从事建筑智能化行业、具备建筑智能化工程承包资质的有 5,000 家左右，企业数量众多、规模较小，行业集中度不高。但依靠自主创新能力、本土化、成本低廉和服务高效便捷等优势以及国家政策的引导与支持，这些企业正在迅速成长。

2、行业壁垒

（1）技术和人才壁垒

相较于传统行业，智能建筑行业是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空间地理信息等技术综合利用的体现，涉及包括以先进算法为核心的计算机软件开发、电子学、建筑学、材料学、管理学、统筹学、数学等在内的多个学科与技术，需要多领域专业知识丰富、创新能力强的人才的协同合作。其中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均为新一代信息技术，其在国内发展历史较短，行业内企业普遍存在技术储备不足的问题，拥有扎实理论基础、掌握最新技术动态，同时又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技术型人才是行业内的稀缺资源。此外，随着国内企业对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人员保护意识的加强，限制企业以外部引进方式解决技术和人才短板。因此，智慧城市拥有较高的技术、人才壁垒。

智能建筑的发展方向是从单一建筑的智能化向数字社区、智慧社区过渡，同时，全社会节能环保意识加强，也要求以建筑的智能化实现建筑的“绿色化”。为满足上述要求，物联网、智能控制等技术将越来越广泛地应用于智能建筑领域，行业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形成了进入行业的技术壁垒。

（2）资质壁垒

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实行从业资质管理。从业单位按照其拥有的注册资本、专业技术人员、技术装备和已完成的建筑工程业绩等资质条件，划分为不同的资质等级，经资质审查合格，取得相应等级的资质证书后，方可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范围内从事业务，这种资质要求加大了新企业进入建筑智能化及计算机系统集成领域的难度。

（3）资金壁垒

当前，我国智能建筑建设的重点是市政建设、交通管理及平安城市等领域，而该领域的建设项目往往投资金额较大，建设时间较长。为缓解投资方资金压力，行业企业一般需对项目建设进行资金垫付，因此，项目建设前期企业需投入较多的运营资金。智能建筑建设项目目前主要由地方政府主导，政府项目一般结算时间较长，对企业资金成本有一定的压力。此外，智能建筑属于新兴产业，行业技术水平发展很快，为保持竞争力，企业需进行大量研发和持续的人才培养，进一步对企业造成资金压力。因此，资金壁垒也是进入智能建筑行业的主要障碍之一。

（4）客户与品牌资源壁垒

目前，智能建筑建设的主导部门及主要客户群体为地方各级政府及大中型国有企业。政府投资项目在选择实施方时一般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由于项目金额较大，且承担着一定的示范和引导作用，在招标时，对企业的资质、资金、业务水平等均设置较高门槛。而行业新进入者在资质、业务、资金等方面存在一定差距，无法或难以完全满足招标要求，导致与行业内

主要的客户群体无缘。同时，行业内企业技术发展路线差异较大，均有不同特色，因此客户对适合自己的技术企业粘性较高。因此，对行业新进入者来言，获取新的大客户的难度较大。

（5）定制化生产能力的壁垒

建筑智能化工程是定制生产，根据用户需求量身定做，创新成分多；客户需求个性化差异大，系统集成商很难确定标准化的设计方案，工程中需根据客户特殊需求进行开发，且很多是以工程承包方式完成，要求企业技术支持系统、研发系统以及安装调试系统配套齐全，形成了一定的行业进入壁垒。

（六）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政府环境政策

随着经济快速发展和城市化进程的提速，国家一直重视建筑智能化行业发展。《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把将“智能建筑产品与设备的生产制造与集成技术研究”列为鼓励类产业目录。

2014年3月，国务院在《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年-2020年）》中，将智慧城市发展做为“新型城镇化”的重要手段，并列入国家级战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未来五年，为加快新型城市建设，我国将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由此，中国的城镇智能化建设将持续长久地受到政策支持，从客观上促进了智能建筑行业的发展。

随着政府“互联网+”相关政策的出台，作为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的系统集成与智能化行业，又将迎来下一个快速发展时期。

（2）市场需求巨大

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对能源需求的逐渐增长，建筑智能化企业在节能领域的作用越来越被重视，国民经济各个领域包括建筑、交通、

医疗、文化、公共安全管理等都对智能化提出了新的需求。建筑智能化产业能推动这些行业节约能源、提高效率、降低成本。智能建筑行业将迎来新的机遇。

（3）技术进步促进行业发展

技术的进步使得行业系统性和专业性越来越强，可以为细分领域提供更专业化的服务，更好的满足客户信息化需求，而客户需求的不断提高又促进行业技术的升级，形成良性循环。

国家目前正大力发展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 IT 技术，而这些技术也将广泛应用于建筑智能化的过程当中。新的技术可以更有效的带动智慧城市的发展，为智能建筑行业打开了新的发展空间。

（4）城镇化进程快速发展

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推动工业化和城镇化良性互动、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相互协调，实现四化同步发展。近年来，我国的城镇化虽发展快速，但仍远低于发达国家 85% 的水平，城镇化发展空间巨大。城镇化是现代化的必然趋势，城镇化快速发展是今后相当长时间内国家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从而带动智能建筑市场快速增长。

2、不利因素

（1）智能建筑的技术水平欠缺

智能建筑行业所涉及的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核心技术在国内起步较晚，运行实践数据积累不足，整体技术水平和开发能力与国际领先水平相比存在差距。譬如存在网络频宽方面的技术不成熟，数据传输量需要宽阔的通讯空间，缺乏专业的技术人才和完整合理的数据模型，通讯设备和数据的安全性等方面的限制。

技术水平的高低决定了社会对智能建筑认可程度与需求。智能建筑的技术水平欠缺，已经成为限制行业发展的最重要的因素。

（2）智能建筑的人才资源匮乏

智能建筑行业涉及到的技术知识甚广，而且要求建筑对信息和自动化控制水平的发展应变能力很强，一个成功的智能建筑是各行各业的高新技术的结晶。因此，如果没有一支专业的稳定的技术人员团队，那么智能建筑的质量水平就达不到国际水平。

到目前为止，我国还没有建立一个关于智能建筑的标准化的规范，也没有成立一支具有高素质和高施工水平的施工队伍，加上对智能建筑的专业工程师的缺乏，整个智能建筑的施工质量得不到很好的保证。

没有高水准的智能建筑设计师和专业工程师作指导，智能建筑的建设 and 规划就往往取决于建设商的要求，设计方案缺乏对整个智能建筑全面性和长远性的考虑，这就不能保证很好的智能建筑的质量。另外，智能建筑的施工人员大多还是停留在传统建筑技术的层面，对智能建筑的整个系统不熟悉不了解，也没有进行过相关的专业培训，这就导致了智能建筑的建设和发展并不是想象的那么顺利。

（3）各地智能建筑发展不平衡

智能建筑发展存在地区不平衡，经济落后地区在市场规模、资金投入、项目数量、技术队伍、工程能力、工程管理、产品供应、维护管理等与经济发达地区相比存在明显差距。这个也是个较普遍的问题，经济发达地区相应的智能化水平会高一些，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水平有待提高。

（4）智能建筑市场恶性竞争

智能化行业三、五年以前良好的行规，有部分已在恶性竞争中被破坏，集成商的短期行为导致商业价格越压越低。其原因一是部分单位只重视通过关系承揽项目，而不重视对单位业绩和资信的宣传；二是在承揽项目时，由于同无资质的企业竞争，有资质的单位也相互压级压价，造成恶性竞争，影响企业获得合理的利润。

（5）智能建筑的理论研究滞后

我们对智能建筑的认识和产品的使用大多是在对国外先进技术的应

用以及在其基础上的改造和创新，我国建筑业对智能建筑的理论方面的研究和相关的技术产品的开发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就关于智能建筑学术文章和刊物来讲，我国较为专业的智能建筑理论著作很少，而且对于智能建筑的建设规范也是迟迟没有统一的标准。

（七）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行业风险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及不足的风险

智能建筑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而且技术更多的体现为人与技术的结合体。即使公司有自己的核心技术，如果没有掌握且能熟练使用这些核心技术的适当人员，技术并不足以发挥应有的作用，甚至毫无用处。

该行业企业对核心技术人才的争夺日趋激烈，目前仍然存在着高端人才缺乏、争夺激烈的情况。因此，核心技术人员、高端技术人员的流失，如果不能持续补充，将直接影响企业的生存发展。同时，行业内新的业态不断出现，如果不能及时发展出自己的专业人员，导致出现技术员工持续不能满足业务需求的情形，也很容易被市场淘汰。

（2）行业快速发展变化的风险

行业发展迅速，应用技术日新月异，新产品、新服务层出不穷，如果跟不上行业发展，很容易被淘汰。

2、市场风险

建筑智能化产业属新兴行业，在我国有巨大的发展空间，因此也吸引了越来越多的企业参与，一方面一些跨国公司纷纷涉足，另一方面国内领先的设备供应商也逐步加入到建筑智能化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由于参与竞争的企业逐步增加，区域割据的局面短期难以改变。如要成长为跨区域的龙头企业，需面对异地扩张面临的渠道困难，成本费用困难，人员规模困难等，都将给这些企业造成沉重的负担，最终只有少数企业能够在市

场检验中发展壮大。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在我国已成为国民经济的基础性行业。但该行业仍然会受宏观经济波动的影响，宏观经济放缓也会导致该行业增长速度下降。

3、政策风险

智能建筑行业与国家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密切相关，因此国家宏观调控政策的方向、经济复苏振兴政策的力度都直接和间接影响智能建筑企业的发展。在“稳增长”和“调结构”指导方针下，固定资产投资大幅下滑，房地产行业进入调整期，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新开工面积增速的下滑将对智能建筑行业产生不利影响。

（八）公司行业竞争地位

1、竞争地位

公司是一家主要定位于河北省市场的建筑智能化企业，机房建设、庭审系统建设、视频会议系统建设、音视频系统建设、信息发布系统建设、安防系统建设、网络系统建设、综合布线系统建设处于所在区域市场的前列。

2、公司优势

（1）人才与技术优势

智能建筑企业需要很强的行业知识积淀，这些积淀主要由人力资源来承载，而人力资源的专业特性非常明显。公司拥有十余名在智能建筑及相关行业工作多年的技术人员，拥有一支稳定的富有经验的工程施工团队，为公司所有项目实施提供了可靠保证。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保持了很高的稳定性，很多自公司设立起工作至今，一方面具有丰富经验与专业能力，另一方面保证了公司技术水平及技术能力的延续与发展。公司注重对员工进行定期培训，并计划逐步加大研发投入，吸收高端人才加入，以提高公司在技术方面的先进性；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逐步提高员工待遇，以稳定公司技术人员队伍。

公司是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认定的软件企业，公司通过研发、推广、服务等沉淀积累，已在建筑智能化、软件开发、维保服务、机房建设、安防监控、多媒体视讯、智慧楼宇、智能家居等方面形成了完整的管理技术体系。公司的技术体系在为客户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产品品质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并得到客户广泛的认可。

（2）产品优势

公司拥有广泛的设备材料渠道，可提供多种产品满足客户需求。公司是多家行业内世界知名企业的产品经销商，公司自行设计研发了较先进的监控系列软件产品，并与国内一些生产厂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丰富的产品线不仅有利于公司提供多种解决方案，而且为公司积累行业经验提供了极佳的条件，也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了较好的基础。

（3）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

公司多年来一直致力于智能建筑业务开展与技术研究，为企业、事业、政府提供相关服务，涉及到金融、教育、医疗等各个行业，积累了大批的优质客户资源。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大大的提高了公司在区域内的知名度，也必将给公司未来的发展提供更多的机遇。

（4）营销优势

智能建筑项目对快速反应与现场服务有很高要求，营销网络的布局决定了系统集成企业业务拓展的范围。公司已在石家庄市、保定市建立了营销网络或子公司。

3、公司劣势

虽然利用自身技术优势在河北地区取得较好的市场，但与全国性大型智能建筑企业相比，企业规模小、资金与技术实力明显较弱，目前只能通过自身内部积累和股东投入及现有员工开展业务，限制了公司在生产规模、营销、研发等方面的投入，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一大瓶颈。

4、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

（1）河北华正信息工程有限公司

河北华正信息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4 年，致力于计算机网络集成、数字安防监控、手术示教、多媒体集成、视频会议、远程监控、信息安全工程、软件开发以及 IT 产品的增值服务，是“守合同、重信用”单位，河北省直、市直政府采购协议供货单位。具有河北省教育厅网络建设资质、计算机系统集成资质、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一级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壹级资质、防雷工程专业设计、施工资质。公司业务涉及教育、工商、医疗、金融、厂矿、公安、军队、电力等行业。

公司涉及超五、六类网络布线系统、计算机网络、光纤布线系统、安防监控产品、信息安全工程、防雷系统的设计与施工、企业网及小区智能化监控网络的全方位解决、系统工程师一直致力于跟踪世界上最新光纤通信、监控技术、智能布线技术的发展及应用。高素质的服务队伍与客户保持密切的联系，能满足客户的各种应用要求。

公司的业务范围：根据客户的业务需求，为客户提供信息产品与服务融为一体的总体解决方案，内容包括：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信息管理系统集成；专业灯光音响系统集成；监控、报警系统集成；防雷工程设计、施工等。

（2）河北普瑞电子有限公司

河北普瑞电子有限公司 1995 年成立，注册资金 5100 万元，业务以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应用软件开发、智能大厦综合布线和安防监控为主。

普瑞电子具有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系统集成壹级资质，国家保密局颁发的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系统集成乙级资质，河北省公安厅的河北省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壹级资质；其客户遍及政府、金融、政法、电力、铁路、交通等各大领域。

（3）石家庄市科威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科威计算机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注册资金 1010

万。公司成立十余年，在系统集成、软件开发、安防监控、智能楼宇、智能交通、IT 服务、系统安全及增值销售等领域拥有良好的行业声誉，是为用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和技术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

公司通过了 ISO9000 认证，并建立了与 ISO9000 标准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和质量管理办法。公司的质量方针是“精心设计、严密实施、优质服务、客户满意”。

科威公司以顾客需求为向导，全方位的提供创新、先进、经济实用的解决方案和服务，客户涉及金融、部队、政府、交通、教育等多个行业。

八、公司业务发展目标

（一）未来三年公司发展目标

1、巩固智能建筑等基础业务，聚焦重点行业客户

巩固智能建筑等基础业务，整合上下游厂商渠道，聚焦金融、政府、企业重点客户，以客户的需求为核心，打造针对行业用户的核心产品，完善一些大型项目的运作，把服务放在至关重要的地位，为用户提供区别并领先于其他系统集成商的增值服务。尤其以模块化机房、绿色机房为重点，通过数据中心的云化建设，更大化地提升数据中心海量数据的支撑能力。

2、以百米生活为切入点，加快智慧城市布局

百米生活作为智慧社区，是智慧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智慧城市落地的触点，是城市管理、政务服务和市场服务的载体。随着智慧城市的推广以及新一代技术的普及，智慧社区的项目必将迎来新一轮的快速发展。2016 年智慧社区将成为企业业务落地的承载点，智慧社区行业将实现快速拓展，公司将会加快在智慧社区行业的布局，2016 年保定百米免费 WIFI 热点数要突破 10000 个，以保定为中心向省内周边地市进行辐射，与保定广电合作实现保定公共服务区域热点全覆盖。与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合作进行服务区免费 WIFI 覆盖，助力智慧交通，以保定百米智慧生活建设

为基础参与智慧城市建设。

3、以互联网+为抓手，助力农业信息化

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融合加快，“互联网+”改变农业传统生产经营格局。生产方面，智慧农业逐渐普及，农业的自动化水平稳步提高；流通方面，通过互联网解决信息不对称问题，农业通过与互联网的结合将生产者和消费者直接链接起来，从而有效解决盲目生产的问题，实现农村生产营销一体化。公司以农业机械物联网作业监管系统为核心，融合物联网感知技术和大数据分析，整合移动互联网服务，为河北省农业机械动态、智能化监管，以及生产作业过程中的服务支持提供有力保障。

4、以移动互联网为依托，推进医疗信息化

移动互联网促进医疗信息化向个性化服务演进。移动互联网的快速发展，将使互联网健康的服务更加定制化。移动健康类 APP 将会逐渐覆盖在线预约、在线医疗、慢病监控等服务，并逐渐改变现有的医疗健康服务模式。公司将致力于移动健康类 APP 的开发，并借助大数据技术完成健康数据的采集、管理和分析技术，从而实现个性化健康管理与服务。另外，通过在区域 PACS、心电网络、远程会诊等领域的集成开发，实现远程医疗信息化的战略布局。

（二）公司实现发展目标所采用的措施

1、提升公司资质，扩大业务范围

公司计划在三年内实现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升级为二级、建筑智能化资质升级为二级，向设备齐全、渠道稳定的大集成商发展，使企业在业务范围上逐步扩大，从而保证公司实现大发展。

2、树立品牌意识，提升市场竞争力

树立品牌意识，不断地更新自身的经营理念，全力打造品牌形象，提供能够切实满足用户需求、解决应用难题、带来实际效益的附加服务，在公司主营业务上做到独树一帜，依靠品牌实力、产品实力、服务实力，在

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取得胜利。

3、加强软件开发，优化行业方案

加强软件开发力度。软件是龙头，集成是辅助，优秀的软件是系统集成的先决条件。强大的应用开发实力、优秀的行业解决方案始终是系统集成商在抢占市场中不可或缺的因素，对用户需求的全面了解和自有产品的研究开发是做行业集成的关键所在。

4、引进高级人才，获取智力支持

公司将通过与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建立合作关系，获取行业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取得行业高端技术人员的技术支持和指导，对拥有相当技术、研发能力、综合管理能力的行业领军人物采取市场化的合作，直至吸收引进。在未来 2-3 年中，加强对员工的专业培训，创建一个学习型、具备创造性的技术专家队伍。

5、注重企业文化，培养团队意识

企业文化对公司的发展导向和影响非常深远。公司将创建以人为本的管理方式，把企业建成为一种人人都具有共同使命感、责任感和企业价值观的组织。建立行之有效的员工激励机制，积极探索长期激励机制，使员工和公司的长期利益保持一致，激活员工的主动性和创造性，给企业发展带来旺盛生机。

第三节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2年12月20日至2015年7月30日期间，公司为一人有限公司未设股东会，由股东吴金建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其余期间，公司设股东会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历次股东决定、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及程序均履行了《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报告期内，有限公司股东共签署决议2次，就变更经营范围等事项作出了有效决定；召开股东会会议3次，就股权变更、修改公司章程、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等事项做出了决议。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由28名自然人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自设立后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会议，主要对公司章程、选举董事与监事、制定和修改重要管理制度、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审议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决议。

201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根据律师出具的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董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执行董事 1 人，未设董事会。一人有限公司期间，执行董事由股东指定，其余期间，执行董事由股东会选举产生。执行董事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的职权与义务。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订《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一名，董事会秘书对公司董事会负责。董事会秘书属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也享有相应的职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事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会议，就选举董事会主席、任命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事项作出了决议。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与义务，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吴金建召集并主持，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年度董

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提议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程序合法，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3、监事会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不设监事会，设一名监事，在公司为一人有限公司期间由股东任命，其余期间由股东会选举产生，行使、履行《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与义务。

股份公司设由三名监事组成的监事会，其中二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选举产生，另外一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一名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制定有《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监事会主席等事项作出了决议。股份公司监事会运行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行为等事项实施了监督。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推选新的监事等事项做出了有效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201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昊召集并主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

监事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1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工作报告》、《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议案。本次监事会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程序合法，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2015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杨翠亮、赵俊玲为职工代表监事。自杨翠亮、赵俊玲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职责，对公司规范运行实施了监督。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已经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组织健全，形成了完整的组织结构体系；三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合法、合规、真实、有效；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历次授权或重大决策等行为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一）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的讨论

2016 年 1 月 15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全体董事充分讨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以及能否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并形成了《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治理机制能够对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

股份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以及

《总经理工作制度》，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了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都具有具体明确的授权。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证、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一定程度上起到了控制经营风险的作用，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治理结构。

2、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权利保障的规定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公司的治理机制给股东提供了合适的保护，为了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章程》规定了股东有查阅、复制公司相关材料的权利，规定了股东通过年度和临时股东大会行使参与重大决策的权利，规定了股东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并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规定了投票表决权等制度。

（二）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已建立内部治理的相关制度和机制，具体建设情况如下：

序号	制度	建设情况
1	股东知情权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2	股东参与权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3	股东质询权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4	股东表决权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5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6	纠纷解决机制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7	累积投票制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
8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并通过《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

		资金占用管理制度》予以细化。
9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制度	公司在《会计核算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各方面作了具体规定。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机制相对健全，具有可执行性，自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建立健全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得到了有效的执行，随着公司未来业务的发展，公司将不断完善现有的治理机制，保证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有效，治理机制规范健全。

三、最近两年有关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及诉讼费用的支出。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吴金建最近两年无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无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无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四、公司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分开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分开情况

公司在主营业务上有完整的业务流程，公司有相应的业务资格和独立的经营场所，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从事经核准登记的经营范围内业务所必需的相关资质和许可，独立开展业务，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方面分开。

（二）资产分开情况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与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设备、软件著作权、专利技术及其他资产的权属。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人员分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聘任产生；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员工均由公司自行聘用、管理，独立执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已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相关的决策规则，保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受侵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人员方面分开。

（四）财务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负责人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实施严格的财务监督管理。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财务方面分开。

（五）机构分开情况

公司依法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聘任了管理层，同时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并规定了相应的管理办法，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方面分开。

通过对公司机构人员业务等方面的调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财务、机构、人员、业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投资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公司的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之“三、公司股东情况”之“（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以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发生变化情况”部分。

2、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的控股股东吴金建曾经控股或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1) 石家庄市华石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

名称	石家庄市华石贸易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石家庄市新石北路 368 号软件大厦 A 区 405 室
法定代表人	李作宽
注册资本	捌拾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4 日
营业期限	自 2014 年 10 月 14 日至 2024 年 10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建筑用材料和装饰装修材料、五金产品、文化用品及文化办公机械的批发、零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辅助设备销售及维修；普通货运（有效期至 2018 年 11 月 11 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李作宽货币出资 80.0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100%

经核查，报告期内石家庄市华石贸易有限公司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类同之处。2015 年 6 月 19 日，吴金建将其持有的石家庄市华石贸易有限公司 51% 股权以 1 元每股的价格转让给股东李作宽，并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到石家庄市高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变更登记备案。消除了其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2) 石家庄市新华区云光建材经销处

名称	石家庄市新华区云光建材经销处
类型	个体工商户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获北路 26 号

经营者	吴金建
注册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 装饰材料 五金产品批发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公司于2015年7月22日注销了石家庄市新华区云光建材经销处，消除了其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金建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近亲属投资或控制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三）公司与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名称	石家庄市新华区会权建材经销部
类型	个体工商户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石获北路26号
经营者	董长会
注册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经营范围	建筑材料 装饰材料 五金产品批发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

石家庄市新华区会权建材经销部已于2015年7月22日已注销完毕，消除了其与公司的同业竞争。

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未发现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或控制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6年2月12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金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东王传英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中，不存在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相同或相似、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主要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组织；若公司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新的业务领域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公司或者其他经济组织；如若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出现与公司及其子公司有直接或间接竞争或可能竞争的经营业务情况时，公司及其子公司有权以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竞争的业务集中到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本人承诺不以公司及其子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以上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正式生效。此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如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人同意向公司及其子公司其他股东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主办券商认为，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且公司已就避免同业竞争采取了有效措

施。

六、公司权益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损害的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款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与控股股东吴金建之间存在资金往来。上述资金往来未支付利息。该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尚未改制，内控制度不完善，上述资金往来未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表决。上述资金往来存续期间，公司仅有吴金建一个股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之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占用已全部结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之情形。

（二）为关联方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三）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公司章程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对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进行了禁止与限制，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董事长是防止资金占用、资金占用清欠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维护公司资金安全有法定义务。

公司应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和资源，公司不得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

投资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和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出给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一）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使用；
- （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
- （三）委托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
- （四）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五）代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偿还债务；
- （六）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必须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进行决策和实施。

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公司审计部、财务部门应定期检查公司本部及下属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二）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 （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 （四）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担保；
- （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见下表：

序号	姓名	任职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吴金建	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10,500,000	70.15
2	张海川	董事	300,000	2.00
3	李淑玲	董事	180,000	1.20
4	陈振	董事	100,000	0.67
5	李西荣	董事、副总经理	--	--
6	梁昊	监事、监事会主席	80,000	0.53
7	杨翠亮	职工代表监事	40,000	0.27
8	赵俊玲	职工代表监事	--	--
9	董长会	副总经理	--	--
10	杨帆	副总经理	--	--
11	杜海燕	财务总监	--	--
12	张茜	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11,200,000	74.82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质押或冻结情形。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

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如下：

1、签订的重要协议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已经签订了《劳动合同》、《保密协议》和《竞业禁止协议》。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承诺

除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外，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还作出了如下承诺：

（1）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它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二、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2）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了《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将尽可能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与控制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公司资金或采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本人承诺将在合法权

限内，避免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上述人员如不可避免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应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

（3）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分别出具了《竞业禁止声明书》，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承诺从原任职单位离职到公司时与原任职单位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不存在关于竞业禁止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因与原任职单位存在竞业禁止约定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由本人承担。同时承诺，本人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如果出现上述纠纷，由本人承担，与公司无关。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关于竞业禁止的约定及法律规定，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4）关于独立性的承诺

为保持人员独立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分别出具了《独立性声明》，主要内容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同时未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任职。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不受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影响。

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不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

（5）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

为规范未来可能发生的公司资金占用问题，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等分别出具了《不占用公司资金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在与公司发生的经营性往来中，不占用公司资金。

公司不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1) 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使用；
- 2) 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提供委托贷款；
- 3) 委托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进行投资活动；
- 4) 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
- 5) 代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偿还债务；
- 6)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方式。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及领薪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及是否在本公司领薪情况：

序号	姓名	公司职位	兼职公司	兼职职位	兼职公司与公司关系
1	吴金建	董事长	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直投子公司
2	张海川	董事	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经理	直投子公司
3	陈振	董事	河北江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营销总监	无任何法律关系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对外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事项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事项。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1、董事的变化

（1）2015年12月31日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有限公司未设立董事会，执行董事由吴金建担任。

（2）201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吴金建、张海川、李淑玲、李西荣、陈振担任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同日，公司召开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吴金建为董事长。

2、监事的变化

（1）2015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有限公司未设立监事会，监事由董长会担任。

（2）201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梁昊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杨翠亮、赵俊玲共同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梁昊担任监事会主席。

3、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1) 2015年12月30日股份公司设立之前，有限公司的总理由执行董事吴金建兼任。

(2) 2015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其中规定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组成。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吴金建继续担任总经理，聘任董长会、李西荣、杨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杜海燕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聘任张茜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公司上述董监高变化，主要为有限公司整体改制为股份公司，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管理机制需要，属于企业经营发展中的正常人事变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第四节公司财务

一、报告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55,117.11	566,337.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50,756.37	2,763,607.49
预付款项	815,777.25	1,510,47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7,056.40	2,393,180.46
存货	2,921,025.71	4,767,30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339,732.84	12,000,905.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21,075.83	1,060,606.9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30.45	64,00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695,506.28	1,124,608.57
资产总计	20,035,239.12	13,125,514.09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41,289.59	2,049,341.20
预收款项	266,835.58	172,785.4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26,170.77	314,323.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16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34,456.86	2,536,44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34,456.86	2,536,449.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7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894,139.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84.47	8,90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2,058.75	80,158.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00,782.26	10,589,064.4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00,782.26	10,589,064.4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35,239.12	13,125,514.09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86,639.07	13,486,097.56
减：营业成本	16,609,007.75	11,156,40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301.63	94,779.49
销售费用	237,657.38	286,804.49
管理费用	2,164,626.84	980,187.11
财务费用	9,282.72	24,649.77
资产减值损失	41,715.49	-289.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18,047.26	943,561.13
加：营业外收入		6,901.75
减：营业外支出	39,669.99	1,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8,377.27	949,362.88
减：所得税费用	336,659.46	242,18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41,717.81	707,174.5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41,717.81	707,174.55
少数股东损益		
五、综合收益总额	941,717.81	707,174.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41,717.81	707,174.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0,594.32	16,445,58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650.65	376,73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5,244.97	16,822,31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73,027.42	12,141,59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5,975.43	863,947.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2,762.60	186,636.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9,171.62	3,063,44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0,937.07	16,255,62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307.90	566,68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5,993,419.40	109,600.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93,419.40	109,60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419.40	-99,60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0,000.00	1,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08.90	13,652.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108.90	1,313,65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891.10	-13,652.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8,779.60	453,43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337.51	112,90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5,117.11	566,337.51

(四)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500,000.00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0,000.00	894,139.04			5,678.02	41,900.75	5,411,717.81
（一）净利润						941,717.81	941,717.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4,470,000.00						4,470,000.00
1. 股东投入资本	4,470,000.00						4,47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利润分配					14,584.47	-14,584.47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84.47	-14,584.4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94,139.04			-8,906.45	-885,232.59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894,139.04			-8,906.45	-885,232.59	

(六) 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4,970,000.00	894,139.04			14,584.47	122,058.75	16,000,782.26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618,110.10	9,881,88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0,500,000.00					-618,110.10	9,881,889.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06.45	698,268.10	707,174.55
（一）净利润						707,174.55	707,174.5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利润分配					8,906.45	-8,906.45	
1.提取盈余公积					8,906.45	-8,906.4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500,000.00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五)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010,128.60	566,337.5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750,756.37	2,763,607.49
预付款项	815,777.25	1,510,474.00
应收保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606,556.40	2,393,180.46
存货	2,921,025.71	4,767,306.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8,104,244.33	12,000,905.52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65,765.83	1,060,606.9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430.45	64,001.5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0,196.28	1,124,608.57
资产总计	20,044,440.61	13,125,514.0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041,289.59	2,049,341.20
预收款项	266,835.58	172,785.43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626,170.77	314,323.0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0,160.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034,456.86	2,536,449.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034,456.86	2,536,449.6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970,000.00	10,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894,139.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84.47	8,90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1,260.24	80,158.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009,983.75	10,589,064.45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合计	20,044,440.61	13,125,514.09

(六)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486,639.07	13,486,097.56
减：营业成本	16,609,007.75	11,156,404.6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6,301.63	94,779.49
销售费用	252,057.38	286,804.49
管理费用	2,141,226.84	980,187.11
财务费用	9,081.23	24,649.77
资产减值损失	41,715.49	-289.07
加：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7,248.75	943,561.13
加：营业外收入		6,901.75
减：营业外支出	39,669.99	1,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7,578.76	949,362.88
减：所得税费用	336,659.46	242,188.3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0,919.30	707,174.55
五、综合收益总额	950,919.30	707,174.55

(七)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00,594.32	16,445,581.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4,650.65	376,73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35,244.97	16,822,318.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73,027.42	12,141,595.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3,855.43	863,947.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2,852.47	186,636.5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1,500.26	3,063,44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21,235.58	16,255,628.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4,009.39	566,68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38,109.40	109,600.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8,109.40	109,600.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8,109.40	-99,600.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70,000.00	1,3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108.90	13,652.8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108.90	1,313,652.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891.10	-13,652.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43,791.09	453,435.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6,337.51	112,901.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10,128.60	566,337.51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	-	-	-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	-	-	-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70,000.00	894,139.04	-	-	5,678.02	51,102.24	5,420,919.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0,919.30	950,919.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470,000.00	-	-	-	-	-	4,470,000.00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4,470,000.00						4,47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 利润分配	-	-	-	-	14,584.47	-14,584.47	-
1. 提取盈余公积					14,584.47	-14,584.47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894,139.04	-	-	-8,906.45	-885,232.59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894,139.04			-8,906.45	-885,232.59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4,970,000.00	894,139.04	-	-	14,584.47	131,260.24	16,009,983.75

2、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500,000.00	-	-	-	-	-618,110.10	9,881,88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500,000.00	-	-	-	-	-618,110.10	9,881,88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8,906.45	698,268.10	707,174.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7,174.55	707,174.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股东投入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4. 其他								-
（三）利润分配	-	-	-	-	8,906.45	-8,906.45	-	
1. 提取盈余公积					8,906.45	-8,906.4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 其他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 其他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2. 本期使用							-
(六) 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500,000.00	-	-	-	8,906.45	80,158.00	10,589,064.45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为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三、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2014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2016]京会兴审字第69000057号”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四、报告期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本报告期间为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

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

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

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该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

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7)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户余额占该项资产总额 5% 以上且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

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公司无风险组合为关联方项
账龄分析法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进行组合并结合现实的实际损失率确定不同账龄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无风险组合	不需计提坏账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预付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5.00
1-2年	10.00	10.00	10.00
2-3年	30.00	30.00	30.00
3-4年	50.00	50.00	50.00
4-5年	80.00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本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电子产品。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附注四、（六）；

2)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3)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

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

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

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5 年	5.00	19.00-31.6 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

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六）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

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

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在开出出货单，并在客户验收确认后确认收入。需安装、调试的商品销售在收到安装验收单后确认收入。当月末，公司按销售商品的数量和成本单价的乘积确认成本。存货发出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

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维保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维保合同均以年计费。公司在已按照合同提供维保服务的情况下，每月按合同金额/12 计算确认收入。维保业务的成本主要是员工薪酬。公司按维保服务员工维保项目实际耗时占当月出勤天数的比例与其当月工资总额的乘积确认人工成本。如需耗费材料的，于发生时直接计入相关维保项目成本。

公司技术研发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技术研发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公司技术研发业务在预计相关技术研发活动能够成功或依合同规定条件可以收到价款的情况下，在同一个会计年度内完成的按照合同价款确认收入，跨年度的工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总收入与完工进度的乘积减去前期已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收入。

公司根据按照项目验收单或阶段性验收单确定完工进度。项目验收单或阶段性验收单系经客户认可的项目完工或阶段性完工进度的确认文件，公司能够据此合理确定工程完工进度。公司在收到完工项目验收单或阶段性验收单时，即根据其计算确认收入。

技术研发成本主要是支付的劳务外包费用和职工薪酬。劳务外包费用在发生时直接计入相关项目成本；相关职工薪酬按工时分配后直接计入相关项目成本。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筑智能化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建筑智能化工程项目按合同规定的价款作为合同总收入。如有变更，根据变更后的合同调整合同总收入。

在资产负债日，公司按合同总收入与完工进度的乘积减去前期已确认的收入作为当期收入。

①合同总收入的确定

公司按照合同价款确定初始合同总收入。如有变更，根据变更后的合同调整合同总收入。

②合同成本的确定

建筑智能化项目按项目、成本性质归集成本，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间接费用，归集、分配、结转方法如下：

A 直接材料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

公司建筑智能化工程所需材料一般根据工程预算进行订单式采购，公司按工程项目归集直接材料成本。月末根据领料单将相关的材料成本汇总后直接计入相关项目成本；

B 直接人工成本的归集分配结转

月末，财务部门对员工薪酬进行汇总，按所耗工时进行分配并计入相关项目成本；

C 间接费用的归集分配、结转

间接费用，如能在发生时即确认费用服务对象的，直接归集计入相关工程项目成本；如需在不同项目之间分配的，按工时进行分配后计入相关工程项目。

③工完工进度的确定

公司按照由客户签字确认的《工作成果签收单》确认完工进度。《工作成果签收单》是经过客户签收的外部证据，是工程进度的有力证据。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四)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

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五）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

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二十六）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3、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4、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5、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 3 项准则，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 4 项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该等准则的变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二十八）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报告期本公司未采用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公司选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适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明显差异，报告期内会计政策的一致，不存在利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操纵利润，如改变收入确认方式、调整坏账计提比例、调整存货计价方式等。

五、税项

（一）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报告期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	6%、17%	6%、17%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流转税优惠：根据国家有关技术开发免征营业税的优惠政策（财税字[1999]273号、财税[2000]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及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3年第7号）文件，有关技术开发的收入免征免征增值税。

公司税收缴纳情况合法合规，不存在因迟缴税款或少缴税款被税务部门处罚的情况。

六、报告期主要资产及周转率分析

（一）资产构成及其变化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3,339,732.84	12,000,905.52
非流动资产	6,695,506.28	1,124,608.57
总资产	20,035,239.12	13,125,514.09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2月31日总资产为20,035,239.12元，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6,909,725.03元，增幅为52.64%，主要为非流动资产的增加，其中：固定资产增加5,560,468.84元。

（二）报告期主要流动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1)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余额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61,927.86	121,506.32
银行存款	5,193,189.25	444,831.19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5,255,117.11	566,337.5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015年度公司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大幅度增加的情况下，吸收新股东投入资本4,470,000.00元，并收回了控股股东吴金建借款2,077,779.00元，公司资金充裕，导致在新购置固定资产5,993,419.40元的情况下，货币资金仍大幅增长。2015年度公司货币资金5,255,117.11元，较上年度增加4,688,779.6元，增幅827.91%。

(2) 截至到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以及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3,895,652.21	98.41	194,782.61	2,853,380.90	97.77	142,669.04
1-2年(含2年)	29,317.90	0.74	2,931.79	37,092.37	1.27	3,709.24
2-3年(含3年)	33,572.37	0.85	10,071.71	27,875.00	0.96	8,362.50
3年以上		-	-		-	-
合计	3,958,542.48	100.00	207,786.11	2,918,348.27	100.00	154,740.78

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1,040,194.21元，增幅为35.64%，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幅度较大所致。

(2)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张家口市分公司	1,090,849.21	27.56	1年以内
赵县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1,000,000.00	25.26	1年以内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504,000.00	12.73	1年以内
石家庄菲斯特自控设备有限公司	462,537.00	11.68	1年以内
廊坊禹兴教学设备有限公司	430,000.00	10.86	1年以内
合计	3,487,386.21	88.09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石家庄市妇幼保健院	1,248,800.00	42.79	1年以内
北京天云动力科技有限公司	483,500.00	16.57	1年以内
浪潮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350,144.90	12.00	1年以内
河北东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90,336.00	9.95	1年以内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286,000.00	9.80	1年以内
合计	2,658,780.90	91.11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应收账款余额水平以及占当期收入的比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	3,958,542.48	2,918,348.27
当年营业收入	20,486,639.07	13,486,097.56
应收账款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19.32%	21.64%

(5) 报告期内或期后没有应收账款大额冲减的现象。

(6) 期后收款情况：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回报告期内欠款合计 2,733,115.21 元。

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按照既定的坏账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应收账款不存在重大损失风险。

通过调查分析，主办券商认为，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是谨慎的，期后事项证明了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公司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3、预付款项

(1) 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余额、账龄、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826,695.00	95.01	41,334.75	1,513,340.00	94.93	75,667.00
1-2年(含2年)	10.00	0.00	1.00	80,890.00	5.07	8,089.00
2-3年(含3年)	43,440.00	4.99	13,032.00			
3年以上						
合计	870,145.00	100.00	54,367.75	1,594,230.00	100.00	83,756.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货款。

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870,145.00元，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724,085.00元，减幅为45.42%。预付账款减少主要系2014年度预付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货款1,074,800.00元，公司于2015年度收到所订购的货物所致。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预付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唐山文瑞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10,000.00	24.13	1年以内	货款
杭州安杰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	19.54	1年以内	货款
深信服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100,000.00	11.49	1年以内 63,000.00 2-3年 37,000.00	货款
北京亚细亚智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1.49	1年以内	货款

上海润柏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	11.49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680,000.00	78.14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预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74,800.00	67.42	1年以内	货款
河北国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3,300.00	20.91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在创业科技有限公司	101,680.00	6.38	1年以内	货款
深信服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72,000.00	4.52	1-2年	货款
河北广瑞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440.00	0.4	1-2年	货款
合计	1,588,220.00	99.63		

4、其他应收款

(1)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余额、账龄及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553,889.35	87.55	27,694.47	2,184,234.02	90.61	16,472.76
1-2年(含2年)	78,735.02	12.45	7,873.50	223,000.00	9.25	
2-3年(含3年)				3,456.00	0.14	1,036.80
3年以上						
合计	632,624.37	100.00	35,567.97	2,410,690.02	100.00	17,509.56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往来款、保证金等。

2015年12月31日余额632,624.37元，较2014年12月31日减少1,778,065.65元，减幅为73.76%，主要是收回控股股东吴金建应收款2,077,779.00元所致。

(2)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深圳市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0,000.00	39.52	1年以内	保证金
市场部顾洪洲	100,000.00	15.81	1年以内	备用金
北京瑞泰兴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3,375.02	10.02	1-2年	保证金
邢台市桥西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0,100.00	6.34	1年以内	保证金
河南省国贸招标有限公司	24,000.00	3.79	1年以内	保证金
合计	477,475.02	75.4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吴金建	2,077,779.00	86.19	1年以内 1,854,779.00 1-2年 223,000.00	借款
滦县财政局集中支付中心	250,000.00	10.37	1年以内	保证金
北京瑞泰兴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3,375.02	2.63	1年以内	保证金
张家口鼎尚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	15,360.00	0.64	1年以内	保证金
石家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物业管理中心	3,456.00	0.14	2-3年	保证金
合计	2,409,970.02	99.97		

(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921,025.71		2,921,025.71	4,767,306.06		4,767,306.06
合计	2,921,025.71		2,921,025.71	4,767,306.06		4,767,306.06

公司存货主要是指库存电子产品。

(2) 存货波动原因:

2015年12月31日, 存货账面余额 2,921,025.71 元, 较上年末减少 1,846,280.35 元, 减幅 38.73%, 均系库存商品减少, 减少原因为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 减少了库存量, 提高了存货的运营效率。

主办券商已履行存货监盘程序, 核查盘点报告, 确认存货真实存在。公司存货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主办券商认为, 公司存货各项目的发生、计价、分配、结转与实际生产流转一致, 分配及结转方法合理、计算准确, 不存在通过存货科目调节利润的情形。

(三) 报告期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 公司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及净值等情况见下表:

单位: 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91,973.78	5,993,419.40		8,485,393.18
运输工具	323,957.84			323,957.8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68,015.94	5,993,419.40		8,161,435.34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31,366.79	432,950.56		1,864,317.35
运输工具	216,122.14	22,962.96		239,085.1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215,244.65	409,987.60		1,625,232.2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060,606.99			6,621,075.83
运输工具	107,835.70			84,872.7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2,771.29			6,536,203.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060,606.99			6,621,075.83
运输工具	107,835.70			84,872.74
电子设备及其他	952,771.29			6,536,203.09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444,337.80	109,600.98	61,965.00	2,491,973.78
运输工具	299,257.00	86,665.84	61,965.00	323,957.84
电子设备及其他	2,145,080.80	22,935.14		2,168,015.94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3,754.90	496,478.64	58,866.75	1,431,366.79
运输工具	256,142.56	18,846.33	58,866.75	216,122.14
电子设备及其他	737,612.34	477,632.31		1,215,244.65
三、账面净值合计	1,450,582.90			1,060,606.99
运输工具	43,114.44			107,835.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07,468.46			952,771.29
四、减值准备合计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五、账面价值合计	1,450,582.90			1,060,606.99
运输工具	43,114.44			107,835.70
电子设备及其他	1,407,468.46			952,771.29

公司目前固定资产全部为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均为公司经营所必需且正常使用的资产。2015年度，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5,993,419.40 元，其中，子公司增加 5,755,310.00 元。

报告期内子公司保定百米商务固定资产增加的主要内容为：搭建平台所需的网络设备（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计算设备（服务器、电脑、笔记本）、存储设备（存储交换机、存储阵列、存储数据保护系统）、UPS 电源、百米无线路由器。上述设备将用于保定百米运营平台建设完成后的平台运营支撑、百米无线路由器的远程管理、客户消费行为大数据分析、企业广告推送、社区电子商务服务。

近年来互联网经济急速发展，电子商务已深入到居民的日常生活中，被越来越多的居民所接受。随着《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的出台，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的颁布，未来五年，为加快新型城市建设，我国将加强现代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大数据和物联网发展，建设智慧城市，智慧

生活业务必将得到跨越式的发展。百米电子商务提供的形式多样、便捷快速的交流方式与空间，海量的商业信息，必将为消费者带来更方便、快捷的生活方式，也必将为商户提供更加丰富的信息来源和更加广阔的产品推广渠道。建立在大数据分析基础上的精准服务，也必将成为商户经营的重要助手。智慧生活是一项前景极为广阔的业务，公司投入的固定资产将得到充分的利用。

公司目前业务范围主要集中在保定、邢台两市。其中保定市是国家第三批智慧城市试点城市。根据河北省统计局发布的《2015 年全省及分市主要人口数据》，2015 年末，保定市人口数量 1155.24 万，邢台市人口数量达 729.44 万，保定百米商务产品服务在上述两市市场空间巨大。

保定百米商务的业务可以对所有行业有需求的商家及消费者提供服务，涉及面极广；服务区域目前计划包括保定、邢台两市全部地域，覆盖面较宽，对路由器需要量极大。自公司成立以来，已在保定市、邢台市铺设路由器 2,088 台，签约商户达 1,740 家，涉及到购物零售业、餐饮美食业、娱乐休闲业等诸多生活服务行业，但尚未能覆盖保定市、邢台市两市全部市区。虽公司购入百米无线路由器达 2609 台，尚有 521 台未铺设，但这些路由器将用于公司业务的继续开展及已铺设路由器的替换。公司固定资产利用率高，固定资产的购置具备足够的必要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固定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各项减值迹象，故未对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4,430.45	64,001.58
小计	74,430.45	64,001.58

(2) 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差异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97,721.83	256,006.34
小计	297,721.83	256,006.34

(四)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冲销与转回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4,740.78	53,045.33			207,786.11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7,509.56	18,058.41			35,567.97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83,756.00		29,388.25		54,367.75
合计	256,006.34	71,103.74	29,388.25		297,721.83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5,018.36		50,277.58		154,740.78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992.73	9,516.83			17,509.56
预付账款坏账准备	43,284.32	40,471.68			83,756.00
合计	256,295.41	49,988.51	50,277.58		256,006.34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公司除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外，其他资产均未发生减值情况，故未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 周转率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度	2014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96	3.90
存货周转率（次/年）	4.32	2.51

1、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 年度，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应收账款的回收力度较大，虽然营业收入增长达 51.91%，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却仅为 35.64%，应收账款的增长幅度要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幅度。且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水平差别不大，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平均余额持平，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度大幅度提高。

2、存货周转率

2015 年末公司正在施工的工程需要储备的存货较少，且公司加强了存货管理，导致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余额大幅度减少。2015 年度存货平均余额 3,844,165.89 元，小于 2014 年度存货平均余额 4,448,454.71 元。在 2015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大幅度增长的情况下，存货周转率提高幅度明显。2015 年度存货周转率为 4.32 次，较 2014 年度提高 1.81 次。

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存货周转率 2015 年度均较 2014 年度有大幅度提高，公司流动资产营运能力提高。

七、报告期主要债务及偿债能力分析

（一）负债构成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4,034,456.86	2,536,449.64
非流动负债		-
总负债	4,034,456.86	2,536,449.64

公司负债全部由流动负债构成。2015 年 12 月 31 日负债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1,498,007.22 元。其中：应付账款增加 991,948.39 元，应交税费增加 311,847.76 元，预收账款增加 94,050.15 元，其他应付款增加 100,160.92 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负债

1、应付账款

(1) 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24,141.59	86.28	2,016,081.86	98.38
1-2年	417,148.00	13.72	3,900.00	0.19
2-3年			29,359.34	
3年以上				
合计	3,041,289.59	100.00	2,049,341.20	100.00

201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幅度较大，达51.91%，相应应付账款也大幅度增加。2015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余额3,041,289.59元，较2014年12月31日增加991,948.39元，增幅为48.40%。

(2) 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石家庄金同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32.88	1年以内	货款
唐山三力伟业商贸有限公司	970,420.00	31.91	1年以内	货款
河北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35,270.00	20.89	1年以内 218,122.00 1-2年 417,148.00	货款
北京洪大亚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39,500.00	4.59	1年以内	货款
中建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0,854.58	4.3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2,876,044.58	94.5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账龄	性质
河北云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891,506.00	43.50	1年以内	货款
中轻物产公司	405,000.00	19.76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市泰盈商贸有限公司	394,700.86	19.26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奥萨贸易有限公司	323,285.00	15.78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嘉运达科技有限公司	27,521.34	1.34	2-3年	货款

合计	2,042,013.20	99.64		
----	--------------	-------	--	--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16,223.00	81.03	113,037.00	65.42045
1-2 年	28,600.00	10.72	59,748.43	34.57955
2-3 年	22,012.58	8.25	--	
3 年以上				
合计	266,835.58	100.00	172,785.43	10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 266,835.58 元，较 2014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94,050.15 元，增幅为 54.43%，增幅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接近，是营业规模增长的结果。

(2) 预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河北神硕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	35.6	1 年以内	货款
唐山鼎元科技有限公司	49,482.00	18.54	1 年以内	货款
河北宇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1,126.00	15.41	1 年以内	货款
河北尚尔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0,615.00	11.47	1 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易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600.00	10.72	1-2 年	货款
合计	244,823.00	91.74		

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河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张家口办事处	59,748.43	34.58	1-2 年	维保费
河北盛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3,437.00	30.93	1 年以内	货款

河北矩阵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000.00	17.94	1年以内	货款
石家庄易联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600.00	16.5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172,785.43	1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预收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余额、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00,160.92	100.00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100,160.92	100.00		

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公司暂借河北人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款 100,000.00 元。该款项未签订借款合同，也不计算利息。

(2) 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	账龄	性质
河北人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99.84%	1 年以内	暂借款
岳宏樱	160.92	0.16%	1 年以内	保险费
合计	100,160.92	1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424,745.16	2,604.06
消费税	--	--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营业税	4,652.06	19,386.33
企业所得税	143,042.16	289,693.79
个人所得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309.99	1,539.32
房产税	--	--
土地增值税	--	--
教育费附加	13,452.84	659.70
地方教育费附加	8,968.56	439.81
合计	626,170.77	314,323.01

2015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余额626,170.77元，较2014年12月31日增长311,847.76元，主要是2015年12月份确认的收入大于2014年12月份确认的收入所引起的应交增值税及其附加的增长所致。

5、应付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3,885.00	1,303,885.00	
二、职工福利费		62,570.43	62,570.43	
三、社会保险费		89,740.76	89,740.76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067.10	82,067.10	
工伤保险费		1,692.02	1,692.02	
生育保险费		5,981.64	5,981.64	
四、住房公积金		35,862.60	35,862.6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92,058.79	1,492,058.79	

续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1,948.00	581,948.00	
二、职工福利费		59,071.89	59,071.89	
三、社会保险费		72,668.78	72,668.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3,470.58	63,470.58	
工伤保险费		4,247.00	4,247.00	
生育保险费		4,951.20	4,951.20	
四、住房公积金		22,471.20	22,471.20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736,159.87	736,159.87	

(2) 离职后福利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缴费金额		应付未付金额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费	121,403.23	116,160.49		
年金缴费				
失业保险费	8,914.92	11,626.98		
合计	130,318.15	127,787.47		

(3)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无。

(三) 偿债能力分析

财务指标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20.14	19.32
流动比率(倍)	3.31	4.73
速动比率(倍)	2.38	2.26

1、短期偿债能力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较高的水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2014年有所降低。主要是2015年度公司应付账款较2014年度增长幅度较大所致。

在资产中占份额比较大的应收账款、存货均未发生明显减值迹象，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保持在良好的水平上。

2、长期偿债能力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且相对稳定，维持在 20% 左右的水平上，具备较强的长期偿债能力。

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	14,970,000.00	10,500,000.00
资本公积	894,139.0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584.47	8,906.45
未分配利润	122,058.75	80,158.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6,000,782.26	10,589,064.45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16,000,782.26	10,589,064.45

2015 年度，公司吸收新股东投入资本 4,470,000.00 元，增加了公司所有者权益，增强了公司的偿债能力和抵御财务风险的能力。

九、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营业收入的构成明细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0,476,851.07	13,486,097.56
其他业务收入	9,788.00	
合计	20,486,639.07	13,486,097.56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6,609,007.75	11,156,404.64
其他业务成本		
合计	16,609,007.75	11,156,404.64

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建筑智能化、技术研发业务、维保收入。2015 年度、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分别为 99.95%、100.00%，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收入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2) 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元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建筑智能化	9,795,600.98	8,212,916.99	11,741,492.66	9,950,770.91
技术研发	8,114,094.35	6,729,471.07	124,811.32	52,420.75
维保收入	318,619.3	99,456.88	671,637.16	272,631.70
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2,248,536.43	1,567,162.81	948,156.42	880,581.28
合计	20,476,851.07	16,609,007.75	13,486,097.56	11,156,404.64

报告期内，由于技术研发收入增长较快，技术研发人员紧张，部分技术研发业务采用了劳务外包的方式，支付劳务外包成本 5,224,000.00 元。

主办券商通过查阅公司相关财务制度，询问财务会计人员，调查公司在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公司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结合了公司的业务特点。经过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确认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比较谨慎，基本能够起到有效防范公司财务风险的作用。报告期内，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报告期内收入和成本真实、完整、准确，不存在虚增或隐藏收入的情形。

(二) 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20,486,639.07	48.87%	13,486,097.56
营业成本	16,609,007.75	39.69%	11,156,404.64
营业利润	1,318,047.26	34.66%	943,561.13
利润总额	1,278,377.27	33.17%	949,362.88
净利润	941,717.81	48.87%	707,174.55

1、营业收入波动

2015 年度营业收入 20,486,639.07 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7,000,541.51 元，增幅 51.91%，主要是技术研发收入大幅度增加所致。

2、净利润波动

2015 年度净利润为 941,717.81 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234,543.26 元。

影响净利润变动的因素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大幅度增长，增幅达 51.91%。

同时，毛利率增长 1.65 个百分点，导致毛利增长 1,547,938.40 元；

(2) 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增长 1,184,439.73 元。

(三)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金额
销售费用	237,657.38	286,804.49
管理费用	2,164,626.84	980,187.11
财务费用	9,282.72	24,649.77
期间费用合计	2,411,566.94	1,291,641.37
营业收入	20,486,639.07	13,486,097.56
销售费用/营业收入	1.16%	2.13%
管理费用/营业收入	10.57%	7.27%
财务费用/营业收入	0.05%	0.18%
期间费用/营业收入	11.77%	9.58%

2015 年度公司期间费用/营业收入占比 11.77%，较上年增长 2.19 个百分点，是期间费用增幅大于营业收入增幅所致：2015 年度期间费用较上年度增长 1,119,925.59 元，增幅 86.71%；营业收入增长 7,000,541.51 元，增幅 51.91%。期间费用增幅比营业收入增幅大 34.8 个百分点。

期间费用大幅度增长主要是管理费用的增长。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上年度增长 1,184,439.75 元。导致管理费用增长的主要因素除因管理人员增加导致的职工薪酬大幅度增长以外，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的研发费用大幅度增长和因公司挂牌导致的券商、律师、会计师的服务费用增长也

是重要因素。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销售费用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差旅费	38,773.60	193,676.20
运杂费	44,630.00	12,181.00
折旧	30,353.78	3,577.29
职工薪酬	123,900.00	77,370.00
合计	237,657.38	286,804.49

2015 年度公司虽然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但由于公司对销售费用进行了严格控制，导致在销售人员增加的情况下，公司销售费用在报告期内仍然呈下降趋势。2015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 237,657.38 元，较 2014 年度减少 49,147.11 元，减幅 17.14%。销售费用的减少主要是差旅费的减少，2015 年度公司差旅费较 2014 年度减少 154,902.6 元。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管理费用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折旧	16,683.00	5,766.67
房租及物业费	111,116.72	111,189.27
通讯费	5,930.15	14,528.00
办公费	125,191.87	90,302.35
职工薪酬	658,460.77	234,327.11
研发费用	520,999.86	359,558.61
其中：工资	353,300.00	288,695.95
折旧	21,804.86	7,155.98
通讯费	5,930.15	7,264.00
办公费	103,691.87	45,151.18
差旅费	36,272.98	11,291.50
交通费	7,902.60	9,954.80
差旅费	36,272.98	22,583.00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招待费	112,034.50	42,976.06
税费	5,162.24	4,677.50
服务费	14,400.00	37,227.04
维修费	38,166.00	32,379.50
保险费	9,126.03	12,762.20
培训费	6,011.00	1,955.00
中介机构费	486,929.00	--
河道费	10,240.14	--
合计	2,164,626.84	980,187.11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 2015 年度 2,164,626.84 元，较 2014 年度增长 1,184,439.73 元，增幅 120.84%。主要增长因素包括职工薪酬、研发费用、因挂牌中介费用：

(1) 公司 2015 年度由于营业规模大幅度增加，公司增加了管理人员，导致职工薪酬费用增长 424,133.66 元；

(2) 公司 2015 年度加大了技术研发力度，技术研发费增长 161,441.25 元；

(3) 由于公司准备在新三板挂牌，支付的券商、律师、会计师相关费用 486,929.00 元。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的财务费用主要项目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2,108.90	13,652.85
减：利息收入	5,990.73	1,145.01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入	--	--
手续费	13,164.55	12,141.93
其他	--	--
合计	9,282.72	24,649.77

报告期内，不存在研发费、利息费用资本化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跨期确认费用以及将期间费用资本化的情形，公司期间费

用的科目设置合理，期间费用的报表反映真实、准确、完整。

2、研发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计入费用	金额	计入费用
HT 采购系统 V1.0	152,495.14	152,495.14		
HT 信息管理综合系统 V1.0	130,984.85	130,984.85		
HT 办公 OA 管理系统 V1.0	116,845.35	116,845.35		
LinkManager 网络管理系统 V1.0	120,674.52	120,674.52		
HT 能耗综合管理系统升级版			178,502.55	178,502.55
HT 机房动力环境监控系统升级版			181,056.06	181,056.06
合计	520,999.86	520,999.86	359,558.61	359,558.61
占当年营业收入比例	2.54%	2.54%	2.67%	2.67%

（四）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901.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9,669.99	-1,1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39,669.99	5,801.7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725.4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669.99	4,076.31

公司 201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是指 2014 年度、2013 年度部分企业所

得税在 2015 年度缴纳所支付的税收滞纳金。2015 年度，根据对以前年度税收缴纳情况的自查结果，公司向税务部门申报补缴了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 76,942.44 元，2014 年度企业所得税 211,553.07 元。公司未因此事项受到税务部门的处罚。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2014 年度，公司以 10,000 元的价格将奥迪汽车一辆进行清理，该资产净值 3,098.25，形成非经常性损益 6,901.75 元。

（五）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税收优惠政策

流转税优惠：根据国家有关技术开发免征营业税的优惠政策（财税字[1999]273号、财税[2000]7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

（财税[2013]37号），及河北省国家税务局公告（2013年第7号）文件，有关技术开发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六）盈利能力指标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毛利率	18.93%	17.27%
净资产收益率	7.29%	6.91%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7.59%	6.87%
每股收益	0.08	0.07
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08	0.07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相对较稳定，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18.93%、17.27%，2015 年度较 2014 年毛利率提高了 1.65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提高了 0.72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度增长及毛利率略有提高所致。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2015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9,795,600.98	8,212,916.99	1,582,683.99	16.16%
技术研发	8,114,094.35	6,729,471.07	1,384,623.28	17.06%
维保收入	318,619.30	99,456.88	219,162.42	68.79%
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2,248,536.43	1,567,162.81	681,373.62	30.30%
合计	20,476,851.07	16,609,007.75	3,867,843.31	18.89%
2014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建筑智能化	11,741,492.66	9,950,770.91	1,790,721.75	15.25%
技术研发	124,811.32	52,420.75	72,390.57	58.00%
维保收入	671,637.16	272,631.70	399,005.46	59.41%
电子产品销售收入	948,156.42	880,581.28	67,575.14	7.13%
合计	13,486,097.56	11,156,404.64	2,329,692.92	17.27%

（1）报告期内，公司建筑智能化业务毛利率在相对稳定的趋势下略有提高。2015 年度公司建筑智能化业务毛利率 16.16%，较上年度提高 0.91 个百分点；

（2）2015 年度公司技术研发毛利率 17.06%，较 2014 年度大幅度降低。2014 年度公司技术研发业务较少，毛利率具有偶然性。2015 年度公

司技术研发业务量大幅度上升，且主要的技术研发工作由采用劳务外包的方式进行，人工成本较高，故公司技术研发毛利率较低。

(3) 2015 年度公司维保收入毛利率 68.79%，较上年度提高 9.38% 个百分点。主要是公司 2015 年度对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的维保服务已经超过 5 年，该局维保对象已处于稳定状态，公司维保成本变低所致。

(4) 公司电子产品销售 2015 年度毛利率 30.30%，较 2014 年度提高 23.17 个百分点，提高的幅度较大。毛利率提高的原因主要是 2015 年度销售成本降低。

2015 年度公司部分供应商授权级别得到提升，进货价格较 2014 年大幅度下降，导致公司电子产品销售成本降低。2015 年度公司还就部分项目向供应商申请了特价，进货价格进一步降低，导致部分项目毛利率偏高，从而进一步提高了全年度电子产品销售毛利率。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相对比较稳定，2015 年度、2014 年度分别为 18.89%、17.27%。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提高 1.6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营业规模的扩大和专业技术的不断进步，公司知名度在不断提高，相应定价权有所提高。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类别计算的毛利率及变动分析

单位：元

地区	2015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	毛利率
河北省内	17,359,192.52	14,235,736.44	3,123,456.08	17.99%
河北省外	3,117,658.55	2,373,271.31	744,387.24	23.88%
合计	20,476,851.07	16,609,007.75	3,867,843.32	18.89%
地区	2014 年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河北省内	11,030,447.64	9,190,797.98	1,839,649.66	16.68%
河北省外	2,455,649.92	1,965,606.66	490,043.26	19.96%

合计	13,486,097.56	11,156,404.64	2,329,692.92	17.27%
----	---------------	---------------	--------------	--------

3、与同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的比较分析

可比公司	毛利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安泰股份(831063)	28.75%	29.29%
科润智能(831133)	17.76%	16.15%
轩辕网络(830891)	24.52%	21.27%
平均值	23.68%	22.24%
昊天诚泰	18.93%	17.27%

注：上表中可比公司的数据均来源于其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或半年度报告。

由上表可以看出，虽然可比公司均属于同一行业，但由于具体经营的业务种类和盈利模式不同，从而造成可比公司之间毛利率存在较大的差异。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

结合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模式及其变化、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指标等，经分析和核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毛利率及其波动合理，会计数据真实、准确。

十、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财务指标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307.90	566,689.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93,419.40	-99,600.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891.10	-13,652.8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88,779.60	453,435.99
净利润	941,717.81	707,174.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差	3,747,061.79	-253,738.56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 23,835,244.97 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7,012,926.96 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4,955,012.90 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2,057,914.06 元。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的增加主要是受营业收入大幅度增加影响所致；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主要是收回的往来款增加。

2、经营活动现金流出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4 年度增加 1,365,308.88 元。

明细比较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5 年比 2014 增加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473,027.42	12,141,595.94	1,331,431.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85,975.43	863,947.34	622,02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752,762.60	186,636.57	566,126.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9,171.62	3,063,448.34	-1,154,276.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620,937.07	16,255,628.19	1,365,30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1,331,431.48 元，主要是 2015 年度经营规模扩大，相应营业成本增加，从而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增加 622,028.09 元，主要是由于 2015 年人员增加所致；

支付的各项税费增加 566,126.03 元，主要是支付的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增加。其中：支付的增值税增加 53,375.67 元，主要是营业收入增加所致；支付的企业所得税增加 473,205.39 元，其中包括补交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 76,942.44 元，补交 2014 年企业所得税 211,553.07 元；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1,154,276.72 元，主要原因支付的其他往来减少。

3、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41,717.81	707,174.5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1,715.49	-289.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2,950.56	496,478.64
无形资产摊销	--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6,901.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08.90	13,652.8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428.87	72.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6,280.35	-637,70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61,956.44	-1,709,415.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98,007.22	1,703,620.1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4,307.90	566,689.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5,993,419.40 元，较 2014 年度减少 5,893,818.42 元，主要原因为 2015 年度子公司购入设备 5,755,310.00 元。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筹资活动现金流入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7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2、筹资活动现金流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1,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08.90	13,65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波动与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相符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金额与净利润匹配，报告期内大额现金流量项目的变动内容、发生额与实际发生的业务相符，与相关科目的会计核算勾稽一致。

十一、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吴金建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70.15%股份）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止，王传英持有公司 5.34%的股权。

3、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1	吴金建	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
2	张海川	股东、董事、子公司总经理

3	李淑玲	股东、董事
4	李西荣	董事、副总经理
5	陈 振	股东、董事
6	梁 昊	股东、监事会主席
7	杨翠亮	股东、职工监事
8	赵俊玲	职工监事
9	董长会	副总经理
10	杨 帆	副总经理
11	杜海燕	财务总监
12	张 茜	董事会秘书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 股份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控制或存在重大影响的其他经营主体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1	石家庄市华石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金建原控制下的公司；现吴金建已将在该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给无关方。
2	石家庄市新华区云光建材经销处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金建原名下个体工商户；现已注销
3	石家庄市新华区会权建材经销部	副总经理董长会原名下个体工商户；现已注销

主办券商在对关联关系进行核查后认为，公司的关联方认定准确，披露全面。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是指公司与控股股东吴金建之间的资金往来。上述资金往来未支付利息。该事项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当时公司尚未改制，内控制度不完善，上述资金往来未经有限公司股东会审议表

决，属于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2013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金建向公司借款余额为223,000.00元。报告期内，其分六次共向公司借款1,798,556.00元，并于2015年7月31日之前，分8次将上述借款全部偿还。吴金建未就上述借款做出承诺事项。具体借款与偿还日期、金额如下表所示：

日期	借款	还款	金额
2014年1月1日以前	223,000.00		223,000.00
2014年11月30日	541,500.00		764,500.00
2014年11月30日	656,223.00		1,420,723.00
2014年11月30日	70,000.00		1,490,723.00
2014年12月1日	150,000.00		1,640,723.00
2014年12月30日	220,000.00		1,860,723.00
2014年12月31日	160,833.00		2,021,556.00
2014年12月31日	56,223.00		2,077,779.00
2015年2月12日		541,500.00	1,536,279.00
2015年2月28日		220,000.00	1,316,279.00
2015年5月26日		113,815.00	1,202,464.00
2015年6月30日		542,408.00	660,056.00
2015年7月31日		70,000.00	590,056.00
2015年7月31日		150,000.00	440,056.00
2015年7月31日		56,223.00	383,833.00
2015年7月31日		383,833.00	0.00
合计	2,077,779.00	2,077,779.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已全部结清，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之情形。”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吴金建	2,077,779.00	
-------	-----	--------------	--

（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尚未建立完善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的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

通过对相关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的调查，主办券商认为，公司制定了规范关联交易的制度，并按照相关制度切实履行了相应的确认程序。

十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或有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依据经审计确认的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值 15,864,139.04 元按 1.0597：1 的比率折合为股本总额 14,970,000 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份公司（筹）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并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石家庄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股份公司正式成立。

十三、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5年10月9日，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事宜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15]第010390号《河北昊天诚泰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评估项目评估报告》。该次资产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本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评估结果为：截至评估基准日为2015年7月31日止，有限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1,586.41万元，评估值为1,593.01万元，增值率为0.42%，本次评估值与账面值变动较小。

十四、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分配及实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及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报告期的分配情况

（1）法定公积金的提取情况：

2014年度提取法定公积金8,906.45元，2015年度提取法定公积金

14,584.47 元。

(2) 向股东分配利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分配利润。

(二)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015 年 12 月 29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主要规定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十五、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一) 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金建

设立日期：2015年12月19日

注册资本：100万元

公司住所：保定市高开区天鹅中路79号A座1501

主营业务：网上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日用杂货、家用电器、办公设备、预包装食品、通讯终端设备；会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发布国内广告业务、策划创意服务、文化艺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MA07M141XE

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情况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万元)	(%)	
1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100.00	100.00	企业法人

（二）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000,298.51	
负债总额	5,000,500.00	
净资产	999,798.51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201.49	
净利润	-201.49	

（三）报告期内子公司股权变动情况

子公司保定百米商务由公司于2015年12月17日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100万，公司持股比例100%。子公司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权变动。

十六、风险因素

（一）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金建持有公司 70.15% 股份，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总经理。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但公司实际控制人仍可利用其持股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重大决策，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风险。

（二）内部治理风险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建立有一定的治理结构，内部控制相对完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有《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以及适应公司现阶段生产经营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但由于时间较短，公司管理层的治理意识还需进一步增强，法人治理结构仍需规范，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也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步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扩大、业务范围扩展、人员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三）市场区域集中风险

河北省是公司产品和服务的主要销售市场，2015 年、2014 年前述地区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4.78%、81.79%。因此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区域集中风险，如果上述地区市场的竞争环境或客户需求发生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或者公司在其他区域的业务拓展不力，公司生产经营有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四）持续技术创新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技术密集型，市场需求变化导致的技术更新趋势具有不确定性；尤其是近年来业务增长较快的应用软件开发，存在较快的技术变化与演进。公司面临的主要技术更新风险集中在对行业发展趋势的把握、新产品的开发、新技术能否满足客户需求等方面。

（五）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人才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驱动力之一，公司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科技人员对公司技术发展和创新起到关键作用。公司核心技术及应用技术掌握的难度较高，需要较长时间的积累，成熟的专业技术人员相对稀缺，公司通过长期积累和不断投入培养了较为成熟的研发队伍。这些专业技术人员尤其是核心技术人员一旦流失，将给公司带来人才短缺的经营风险。

（六）资质认证风险

从事智能建筑的企业一般需具备住建部、工信部等相关主管部门要求的从业资质，如承包、专业设计、施工资质等。目前，越来越多的招标方对参与竞标企业拥有的资质等级提出了更高要求，特别是工程总承包方式，仅具有专业资质难以在智慧城市项目中实施整体设计与施工，因而难以获得更高的利润水平。虽然公司已取得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叁级）、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壹级）等一系列资质，若公司届时没有能力维持或提升甚至失去相关业务资质，将对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产生重大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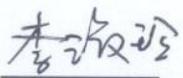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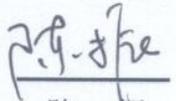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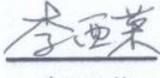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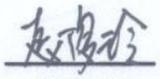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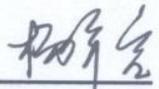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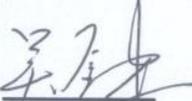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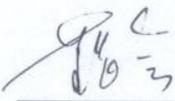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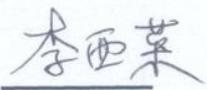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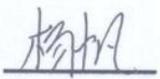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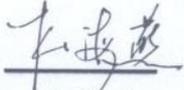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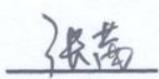
（七）子公司业务开拓风险

子公司保定百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面向智慧城市的智慧生活业务、云计算业务。该业务的开拓需要一个相对漫长的积累过程，预计从公司开展业务到盈利需要至少一年的时间。在这期间，势必会影响公司的经营成果。如业务开拓不成功，将会给公司带来巨大的投资损失。

第五节有关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陈述、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	 吴金建	 张海川	 李淑玲
	 陈 振	 李西荣	
监事：	 梁 昊	 赵俊玲	 杨翠亮
高级管理人员：	 吴金建	 董 长 会	 李西荣
	 杨 帆	 杜海燕	 张 茜

河北昊天诚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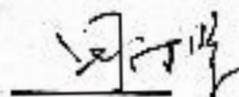


2016年7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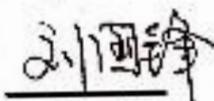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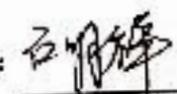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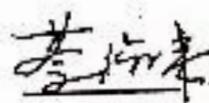

田德军

项目负责人：


刘国锋

项目小组成员：


石明祥


蔡淑米



2016年7月6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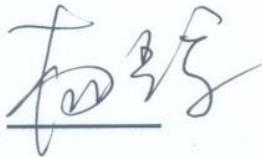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签字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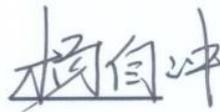


甄玉波

经办律师：



杨辉



杨自冲

河北冀华律师事务所



2016年7月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王全洲

签字注册会计师：


宋淑兰


吴秀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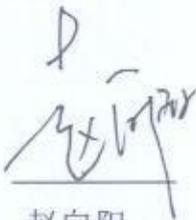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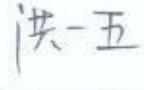


2016年7月6日

五、评估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赵向阳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王道明 洪一五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7月6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